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宣奇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居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居卓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331,754,4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阿尔特、发行人	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
广汽本田	指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东风本田	指	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柳州菱特	指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	指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广州阿尔特	指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智暄	指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倍力特	指	成都倍力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壁虎科技	指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阿尔特数科	指	阿尔特（北京）汽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中新昊天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阿尔特企管	指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阿尔特投资	指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阿尔特开曼	指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阿尔特有限	指	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阿尔特日本	指	株式会社 IAT
悦达投资	指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	指	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上汽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德国大陆	指	Continental Automotive GmbH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阿尔特	股票代码	300825
公司的中文名称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阿尔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AT Automobil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IA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宣奇武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11 号楼 9 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25 号 6 号楼 215 室，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11 号楼 9 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iat-auto.com		
电子信箱	info@iat-aut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玲	何娜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电话	010-87163976	010-87163976
传真	010-67892287	010-67892287
电子信箱	info@iat-auto.com	info@iat-aut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7 号院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冯万奇、邵建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尚林争、赵言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1,272,277,551.86	821,045,368.83	54.96%	885,410,40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5,360,226.29	110,935,073.49	85.12%	130,312,18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9,739,239.49	100,171,376.83	89.41%	104,994,47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052,014.30	60,846,675.99	199.20%	60,125,328.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28	0.3871	71.22%	0.56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97	0.3871	70.42%	0.56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3%	8.48%	3.55%	14.7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416,135,457.86	2,105,618,468.32	62.24%	1,588,358,68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16,786,264.00	1,471,741,365.27	71.01%	951,704,708.4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1,606,455.70	410,425,296.58	234,957,492.42	425,288,30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36,557.86	63,328,960.12	38,167,517.49	63,627,1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86,597.34	62,064,689.24	38,768,765.81	50,119,18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52,517.39	267,740,992.21	-74,996,231.46	115,759,770.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1,039.53	-911,542.26	19,51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43,093.86	7,765,368.29	8,248,788.0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0,506.85	10,467,630.04	
债务重组损益	-2,911,807.60	4,756,282.96	-1,898,466.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			15,948,204.37	

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05,90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4,900.78	186,410.60	-44,692.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5,414.78	328,246.77	9,285.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79,442.84	902,682.58	4,830,592.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6,235.09	788,893.97	2,601,952.55	
合计	15,620,986.80	10,763,696.66	25,317,717.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各项税费返还及取得子公司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产生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阿尔特是我国技术领先的独立全栈式汽车研发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所处的汽车研发行业和零部件研发制造行业在汽车产业链中均占据着上游核心地位，与汽车工业的发展状况及市场需求紧密相关。2021年中国汽车市场表现强劲，结束三连降并开始回暖。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608.2万辆和2,627.5万辆，分别同比增长为3.4%和3.8%。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54.5万辆和352.1万辆，同比均增长1.6倍，市场占有率达到13.4%，销量连续7年位居全球第一。汽车产销市场的回暖及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推动汽车研发行业持续保持较高景气度。汽车产业的迅速新能源化变革，也加速核心零部件行业竞争格局重塑。

汽车生产企业将研发业务委托给汽车研发公司是国际汽车行业普遍存在的业务模式。汽车研发企业按照依附模式，可以分为依附于汽车生产企业的模式、依附于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模式和独立汽车研发模式三类。随着汽车产业链的不断完善，汽车研发公司与汽车生产企业之间已形成比较稳固的互相依存，相互共生的关系。独立汽车研发企业具有灵活性高、市场化程度高、经验丰富、服务意识强等优势，发展较迅速。

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企业按照“系统总成、部件、零件”的产品集成度及供应体系划分，可分为一、二、三级供应商。一级供应商直接为汽车制造企业供货，产品多为系统总成或部件，一般具备单独及与汽车生产企业联合研发的能力，多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二级供应商为一级供应商提供总成配套零部件，三级供应商为二级供应商提供零配件。部分综合性零部件企业产品图谱广、拓展性强，同时具备多级别供应商的属性。

（二）行业发展阶段

汽车研发行业源于美国，由欧洲发扬光大。我国汽车研发行业起步较晚，从20世纪50年代起先后经历萌芽起步阶段、学习积累阶段等，当前处于不断创新的蓬勃发展阶段。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行业与研发设计行业发展路径相似，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兴起，汽车零部件行业经历了初级国产化、基础零部件国产化和核心零部件国产化等过程。目前处于核心零部件和系统总成国产化的过程中，逐步由成本换市场向由技术赢市场转变。

（三）周期性特点

汽车研发和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行业的发展遵循汽车工业发展大周期，当前汽车工业处于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趋势发展周期中。汽车生产企业委外研发多为定制化项目，不同企业不同项目委外时间不具有规律性。汽车生产企业多根据产品规划和市场销售情况来制定生产计划，零部件采购多根据生产计划而定，也不具有规律性。另外，汽车生产企业年度新车推出虽存在周期性差异，受车企间错峰抵消影响，周期性一般不会传导至汽车研发企业。虽然下游汽车销售环节受一定季节性影响，但汽车研发及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行业均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阿尔特是我国首家上市的独立全栈式汽车研发解决方案供应商，开创了我国独立汽车研发企业开展整车研发“交钥匙”服务和发动机/动力总成研发制造的先河，是我国极少数可向市场独立销售V6发动机的企业，是我国极少数具有汽车平台研发及应用经验的独立汽车研发企业，也是我国首家披露进行滑板底盘研发与集成制造前瞻布局的上市公司。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强化核心技术能力建设，是我国首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还是北京高精尖产业

设计中心、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北京科技研究开发机构、2020年度北京工业设计促进专项设计领军机构，拥有新能源汽车整车控制系统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和新能源汽车整车研发中试基地。公司为我国汽车行业技术进步和人才培养提供了优质平台。是我国从汽车大国向汽车强国迈进中的有力推动者，在我国独立汽车研发领域拥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在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领域的市场影响力在逐步提升。

（五）新政策法规对行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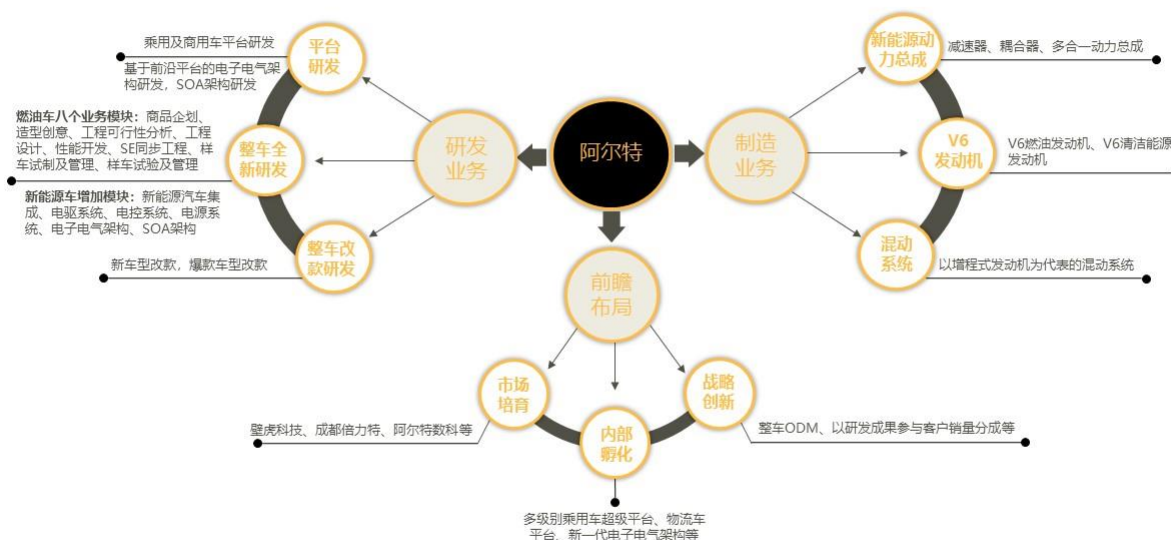
2021年，我国在促进汽车消费、完善汽车消费者保护、加速汽车产业低碳转型、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推动汽车技术革新等方面出台多条政策法规，为我国汽车工业的高质量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新政策法规的颁布，有利于汽车行业规范化运营，有利于调节和引导汽车研发及零部件制造行业良性发展。为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制定提供了明确的方向指引，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快速开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研发为核心基础，并向核心零部件等研发制造逐步拓展的综合性汽车研发解决方案供应商。研发业务包含乘用车、商用、特殊场景专用的新能源汽车及燃油汽车整车研发，平台研发及基于平台的电子电气架构、SOA架构和智能化关键软硬件研发等核心模块研发，制造业务主要围绕动力系统相关核心总成、部件研发制造销售展开。各业务模块围绕整车研发展开，相互间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协同性、关联性、共生性。在保持现有业务竞争力的同时，公司还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对未来的认知，通过内部研发孵化、内外部联合投资、战略合作等方式积极布局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前沿技术或项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阿尔特业务图谱



整车研发主要包含多类型新能源汽车和燃油汽车全新研发与改款研发。燃油汽车整车全新研发业务内容包括商品企划、造型创意、工程可行性分析、工程设计、性能开发、SE同步工程、样车试制及管理、样车试验及管理八个业务模块。新能源汽车全新研发业务内容除包含上述八大业务模块外，还增加了新能源汽车集成、电驱系统、电控系统、电源系统、电子电气架构、SOA架构等新能源汽车核心模块设计研发。改款研发根据改动幅度及改动位置情况，涉及的业务模块与全新研发会

有部分重合。由公司参与的全新研发车型，在全新研发期即可同步推出改款方案。公司整车研发业务基本涵盖了汽车开发的全流程，无论是燃油汽车还是新能源汽车开发，公司均既可以提供整车全流程的研发服务，又可以提供单独和组合模块的研发服务。

汽车研发平台化能够大幅缩短汽车研发周期，大力提升零部件利用率，对汽车生产企业降低研发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具有很重要的战略价值。平台的研发主要是将整车底盘、动力系统、车身下部等系统在底盘基础之上进行有机的组合和优化，实现整个平台能够进行参数的调整而适用于轿车、SUV、MPV等多级别车型。公司是国内独立汽车研发企业极少数具有平台开发能力和经验的企业，在车身系统、动力系统、底盘设计等方面均有长期技术积累。公司已具备为客户提供整车电子电气架构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并倾力研发新一代整车电子电气架构。在功能架构、物理架构方面具备全面的开发能力。在网络架构、功能安全、信息安全方面能够提供技术咨询和工程服务。


电子电气架构等顶层设计和关键硬件产品的升级是汽车实现智能化的关键。在智能化关键硬件研发方面，公司在多年前即成立了自动驾驶研发团队，目前已掌握多项自动驾驶软硬件平台核心技术。另外，公司也设立了专门的智能网联部门，负责智驾、智舱、智网方面的新技术、新服务、新模式的研究。致力于智驾域控制器（DCU）、APA/AVP算法、路测感知摄像头、自动驾驶LX等级的产品化推进。公司自主研发的VCU（整车控制器）已成功在项目中进行实践应用。

公司是我国独立汽车研发企业开展V6发动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等动力系统核心产品研发制造的领航者。研发制造业务是公司基于多年的整车研发优势，从专注研发向研发+制造模式的深度拓展。研发制造的产品主要聚焦V6型燃油及清洁燃料发动机，增程式等混合动力系统，减速器、耦合器、增程器单品及集成式新能源动力总成等汽车动力系统相关核心部件。

前瞻布局是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和经营模式，在行业重要发展方向及潜在盈利模式上进行的深度探索。目前在汽车智能化发展重要趋势的正向开发平台（含滑板底盘）、混动系统项目及智能汽车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等方面均已完成布局。正在探索以研发成果参与客户销量分成等新型盈利模式，并有望在2022年取得阶段性成效，在业务链后延方面已开展整车ODM探索。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整车研发、平台研发与架构设计、智能化关键硬件研发等研发业务的交付物主要以图纸、数据包、样车/件及解决方案为主，整车投产支持阶段主要以技术支持为主。现有研发制造产品主要有V6发动机、耦合器、减速器、增程器等，均为汽车核心部件，相关产品及对应技术特点和用途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优势	用途
 <p>V6发动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铝发动机，整机轻量化； 2、BOSCH控制系统，12孔喷油器多点电喷，4VVT可变气门正时，控制精确，燃油经济性优秀； 3、双涡轮增压，动力强劲； 4、V型布置，NVH良好； 5、满足国6b-WLTC排放要求； 6、严苛的可靠性试验验证，累计超3,000小时，单台1,000小时的发动机台架耐久考核，累计100万公里高强度路试耐久考核。 	道路交通工具市场，包括国内大中型高端越野车市场、中巴市场、增程式卡车市场，和非道路交通工具市场，包括船用、发电机组等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耦合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混联结构，体积小、结构紧凑、成本低； 2、采用自主研发的电磁式离合器，结构简洁，易布置； 3、运转噪音低； 4、传动效率高； 5、轻量化设计； 6、可带驻车系统； 7、适用范围广。 	用于制造混合动力汽车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减速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结构紧凑、成本低； 2、运转噪音低； 3、传动效率高； 4、轻量化设计； 5、可带驻车系统； 6、适用范围广。 	用于制造纯电动汽车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增程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齿轮采用平行轴结构形式，结构可靠； 2、采用多窗口形式，散热面积大，能耗低，功率效率高； 3、传动平稳、噪音低； 4、集成度高，体积小； 5、可带驻车系统； 6、适用范围广。 	用于制造混合动力汽车

（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作为我国技术领先的整车研发技术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有内部技术研发和承接项目研发两种研发模式。公司内部研发流程主要分为提案、实施、发布三大环节。在提案阶段，由研发项目提案人从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对通过评估的研发项目进入研发实施阶段。实施阶段分理论研究、成果验证及优化、知识产权申报等具体环节。发布环节主要是研发成果的归档和发布等。内部研发是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巩固技术实力的重要保障，公司的内部研发成果绝大部分可用于具体项目执行。

承接项目研发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盈利模式，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由多部门配合完成。主要包含意向对接、技术协议编制、团队组建与执行计划编制、研发执行、节点评审交付、项目总结归档等环节，其中研发执行与节点评审交付在项目执行中会交替进行。意向对接主要由市场营销部门根据客户需求进行投标或直接洽谈，确定后向项目经理下达项目执行通知，由项目经理开始组织开展相应工作。

承接项目研发执行流程为：首先，公司会与客户联合编制技术协议，对研发过程中技术相关的规定和要求以及交付节点

进行明确。同时项目经理组织召开项目启动会，将执行信息通知到各技术部门和职能部门。随后，组建完整的项目团队，编制项目计划，建立项目服务器等准备工作；在项目管理部批准执行计划之后，项目正式进入执行阶段。研发执行达到对应节点时，开始组织节点评审、交付等工作，通过客户验收后开始下一阶段的研发执行工作。待项目主要工作结束后，还需组织各专业对项目进行总结，以供后续项目借鉴。最后，项目组将执行过程中形成的成果归档，项目结束。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可分为项目采购和非项目采购。项目采购主要根据项目具体需求采购相应的技术服务和原材料。项目采购由项目经理提出采购需求，由采购管理部向合格供应商询价。公司具有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潜在供应商筛查、合作供应商评级及未达标供应商淘汰等均有严格的管理制度。为进一步提高采购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公司每年都会进行合格供应商名录的更新。非项目采购主要根据公司日常运营需求，采购机器设备、电脑、软件和其它办公用品。非项目采购是由各部门根据运营需求经分管本部门负责人批准后，向采购管理部提交采购需求，之后的采购流程与项目采购流程一致。公司能够根据项目具体需求，灵活匹配最佳效益的采购模式，做到必要性、时效性、经济性的有力平衡。

3、生产模式

公司研发制造的汽车核心零部件产品主要有混合动力系统、V6发动机、插电式混合动力耦合器、纯电动汽车减速器单体或总成等。混合动力系统、V6发动机的生产模式为：公司采购部分发动机零部件，质量管理部门对零部件的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对核心和关键零部件的关键尺寸和参数进行百检。发动机的装配采用先进的组装线、热试线、二维码质量追溯系统和扭矩控制系统，全流程的控制产品质量和各项装配质量参数，同时发动机下线进行100%磨合试验，确保出厂发动机的一致性。插电式混合动力耦合器、纯电动车减速器的生产采用柔性生产线，可实现共线生产。主要生产模式为：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对各配件进行检验和传送。在生产过程中采用二维码质量追溯系统，为保障生产质量，一些关键总成在合装之前也要进行过程检测，产品下线之前再对整机进行检测，最后等待物流部门根据订单包装发货。

4、营销模式

公司市场营销主要有行业通用的招投标和谈判性采购两种模式。除上述两种模式外，整车研发还有公司独创的前瞻性研发储备推广模式，核心零部件制造还有与其他零部件供应商战略合作共同推广的模式。前瞻性研发储备推广模式是公司对于前瞻性汽车造型和技术方案自发提前进行预研开发，潜在客户通过评审公司的前瞻预研成果或在此基础上提出二次开发方案形成订单意向。此模式是公司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体现，能够很大程度上降低汽车生产企业的研发时间成本和机会成本。与其他零部件制造商的战略合作模式是公司利用整车开发和零部件制造优势，与其他零部件制造商进行战略合作，共同向汽车生产企业推广产品，实现研发订单和零部件供货订单的模式。

另外，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对客户的服务深度，增加公司与客户的粘性，在现有营销模式和经营模式的基础上，公司还在积极拓展新的业务模式。目前主要在以研发成果参与客户销量分成、整车ODM业务链后延等新型业务上进行探索。公司参与客户车型销量分成模式，能够充分享受客户爆款车型的销售红利，在项目服务费外增加优质项目潜在溢价。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随着我国汽车研发技术的不断进步，国内整车研发企业的研发能力逐步得到整车制造企业和市场的认可，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独立整车研发供应商之一，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品牌优势逐步凸显。近年来，公司依托多年的整车研发经验和领先优势，持续强化市场营销力度，通过优化服务质量、提升服务品质、完善合作渠道、创新合作模式等系列方式，不断探索与现有客户的深度合作机遇及潜在客户的全新合作机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2,277,551.86元，同比增长54.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205,360,226.29元，同比增长85.12%，业绩同比变动的主要因素如下：

1、研发业务

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整车全流程研发为核心，以核心模块深度研发设计为重点的研发业务布局。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业务（包含整车研发、平台研发与架构设计、智能化关键软硬件研发等）在手订单执行顺利，并持续赢得多个订单，是公司最主要的业绩贡献力量。整车研发业务量稳步提升，其中新能源汽车研发业务发展仍表现强劲。公司凭借前瞻性技术积累，在汽车平台化趋势下先发优势逐步得到体现，近年来已承接多个平台+整车研发项目。得益于“双碳”目标的引导及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趋势的推动，公司电子电气架构研发、智能化关键软硬件等核心模块深度研发的业务逐步增多。研发业务广度和深度在报告期内均得到进一步拓展，为公司竞争力的提升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2、制造业务

核心零部件制造业务是公司在研发业务优势基础上开辟的。经过多年孵化，柳州菱特和四川阿尔特新能源已取得系列研发成果，且均已实现优势产品量产，两个子公司已经从完全投入期逐步向业绩贡献期转变。报告期内，柳州菱特V6发动机及四川阿尔特新能源减速器等量产产品供货平稳，新客户开拓在有序进行中，德国大陆及上汽通用五菱等定点的产品均完成了样件的研发、试制和试验工作。2022年年中起，某大型整车厂变速箱总成项目有望实现量产。报告期内零部件研发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64,476,479.08元，同比增长363.59%。随着现有订单的充分放量和潜在订单的落实，未来有望成为公司业绩第二增长曲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能力优势

1、掌握汽车研发系列核心技术，拥有多项专利

不断攻破核心技术并形成专利加以保护，是公司技术积累的重要体现，也是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的有力保障。公司已掌握造型创意设计、工程可行性分析技术、电源系统开发、电动汽车整车控制器开发技术、精致性开发、汽车仿真优化技术、汽车底盘调校技术、SE同步工程技术、发动机设计及仿真技术、智能驾驶技术、汽车轻量化技术、串联式混动技术、乘用车平台开发技术、性能开发技术、整车试验开发技术、智能座舱、减速器等关键领域核心技术。截至2021年末，公司拥有875项专利及28项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37项，实用新型专利826项，外观设计专利12项。专利同比增长率达到28.30%，其中发明专利同比增长达到32.14%。

2、前瞻布局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数字化关键技术

随着汽车功能和趋势的逐步转变，相关核心技术也在发生着变革。作为国内技术领先的独立整车研发企业，公司在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数字化方向上均已进行前瞻布局，并掌握系列关键技术。

在电动化方面，公司已具备电控系统、电驱动系统和电源系统的开发设计能力。整车控制器（VCU）软硬件开发已在具体项目上实现应用，拥有先进的在环测试台架，可对软硬件进行全方位测试验证；具备电池包与整车的匹配、优化设计、性能仿真分析的能力，具备BMS的开发能力；具备驱动电机的选型计算、性能参数的匹配优化、整车集成能力，已为国内外多家知名车企进行了三电系统的开发。另外，在新能源趋势的燃料电池技术方面，公司已掌握了金属储氢、关键零部件的选型、系统的搭载匹配、动力性经济型性的计算优化、系统及整车的热管理分析等技术，可为客户提供燃料电池汽车的设计开发服务。

在网联化方面，公司已掌握了以太网通信及测试技术，信息安全技术，SOA开发技术，软件开发技术，基于AUTOSAR的中间件技术，域控制器技术，HIL测试技术等，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信息安全开发流程，且已形成相关技术规范。

在智能化方面，公司已具备自动驾驶、智能控制，电子电气架构、SOA架构、智能座舱等领域关键技术的成功研发经验。

在数字化方面，公司具备完整的电子电气架构开发能力，并已经为多家国内外公司提供量产开发。近年来，公司立足于

提供面向服务的集中式电子电气架构(SOA)的全栈解决方案,多个前沿技术取得了突破性进展。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SOA架构设计能力、服务中间件技术、以太网通讯技术、全域功能安全技术、信息安全技术。公司已经建成覆盖智能车控和智能座舱的先进HIL测试实验室。

3、重点开展模块化平台、电子电气架构等前沿技术深度研发

模块化平台研发是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重要的募投项目之一,其中城市物流车纯电动平台项目旨在针对特定场景(支线配送:服务半径150~300公里,微卡或者轻卡承担;短驳配送:服务半径50~150公里车辆)开发出一种模块化的、可拓展的、轻量化性能优良的纯电平台技术。如轻量化实现相比传统车型降重300kg以上、实现100万公里以上免维护电池、低能耗实现相比同类车型能耗降低8%以上等。适用于多级别乘用车的超级平台研发项目,旨在研究跨级别多平台的模块化开发,通过合理的模块化设计,可适应多种动力总成,多个级别的不同车型,能够在当前激烈竞争以及消费者需求多变的背景下,研发先进的平台架构,提供多矩阵产品,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研发最终实现平台的动力多样性、车辆多样性、高通用化率等。

电子电气架构研发是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重要的募投项目之一。其中域控制器硬件以及底层软件项目紧贴未来“软件定义车辆”的发展趋势,采用全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满足未来电子电气架构的大型域控制器产品。新一代整车电子电气架构项目紧贴电子电气架构的发展趋势,兼顾高级别自动驾驶对电子电气架构的冗余要求,采用面向服务的控制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一套可以满足高级别自动驾驶的平台化电子电气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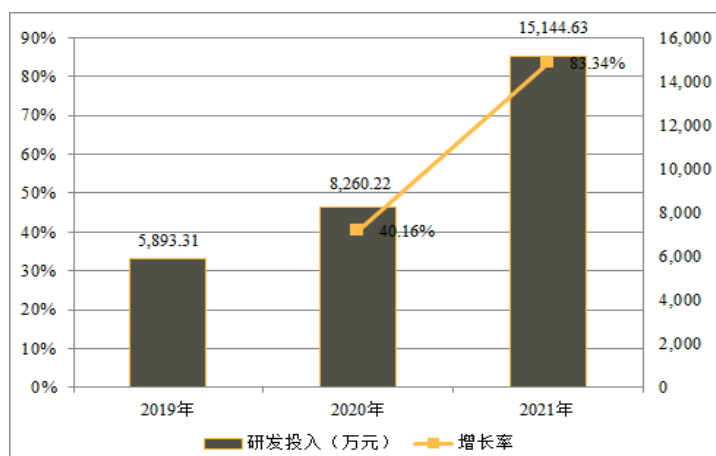
4、掌握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系列关键技术

控股子公司四川阿尔特新能源已掌握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的核心技术,具备各类型减速器、耦合器和增程器的开发、验证和生产能力,能为客户提供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设计、开发、匹配调校、验证等全套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生产制造。自主研发的减速器、耦合器、增程器及集成式电驱动系列产品具有轻量化、小型化、型谱化、低噪音、高效率、高承载等特点。耦合器中自主研发的电磁离合器系统已达国内行业领先水平。

控股子公司柳州菱特主要从事发动机研发、制造相关业务,具有多种类型V6系列发动机生产能力。多年来自主研发的6G3系列V6发动机具有大功率、大扭矩、高可靠、低油耗、低噪音、低排放等技术特点。同时柳州菱特具备整机性能开发、机械开发、台架标定、可靠性验证、振动及NVH噪声等试验验证能力,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5、持续高额研发投入保障研发项目开展

为持续保持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多年来一直保持高额研发投入。近三年研发投入呈现稳步增长的局势,2021年公司研发投入额达到151,446,332.87元,同比增长83.34%,2019年以来年复合增长率达到60.31%。



研发投入增长情况

公司通过IPO、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自有资金投入等方式，持续开展前沿技术开发，全方位保障核心技术的积累。报告期内重点开展的研发及募投项目有：

在研发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造型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通过造型中心设计开发环境进行提升，研发和应用数字信息化设计技术能力，完成设计团队的技术能力提升与团队规模的扩大，从而实现对更高阶项目和更高等级汽车生产企业的技术服务。	
整车工程开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通过对公司工程开发中心所包括的如总体、开闭件、电器、底盘、工艺等等环节进行升级和扩建，提升软硬件设计与测试能力，加强工程开发技术研发，提升项目组织管理效率，从而提升公司整车工程开发能力，服务于B级及以上中高端乘用车的工程设计开发。	
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通过购置先进、专用的研发设备，打造一流的研发条件。实现公司汽车轻量化及智能驾驶技术的研发突破，进行公司前瞻性技术产品与业务布局，进而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培育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	模块化平台研发	城市物流车纯电动平台	该项目研究旨在针对特定场景（支线配送：服务半径 150~300 公里，微卡或者轻卡承担；短驳配送：服务半径 50~150 公里车辆）开发出一种模块化的、可拓展的、轻量化性能优良的纯电平台技术。
		适用于多级别乘用车的超级平台	本项目旨在研究跨级别多平台的模块化开发，通过合理的模块化设计，可适应多种动力总成，多个级别的不同车型，能够在当前激烈竞争以及消费者需求多变的背景下，研发先进的平台架构，提供多矩阵产品，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高性能动力单元系统研发	6G30T 二代机研发项目	项目拟进行“6G30T 二代机”样件及样机试制、发动机电控系统开发，样机性能开发及标定测试。
		串联混动系统	项目拟通过开发高效内燃机、集成发电机和驱动电机的动力耦合器来实现串联式混合动力系统以满足法规要求及当前市场发展趋势。
		集成式纯电动汽车动力总成	项目拟进行电动汽车驱动系统的集成一体化、高性能电驱动技术研发目标实现驱动系统的集成一体化。
	电子电气架构研发项目	域控制器硬件以及底层软件	项目紧贴未来“软件定义车辆”的发展趋势，采用全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满足未来电子电气架构的大型域控制器产品。
新一代整车电子电气架构		项目紧贴电子电气架构的发展趋势，兼顾高级别自动驾驶对电子电气架构的冗余要求，采用面向服务的控制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一套可以满足高级别自动驾驶的平台化电子电气架构。	
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通过新建厂房、购置先进生产和测试设备，建成年产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产品30万套的生产基地。	
柳州菱特一期工程年产5万台V6 发动机技改项目		本项目拟对原有发动机工厂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技术改造升级，新增智能化检测和试验工艺设备，在现有产能 5 万台的产能下，实现发动机生产质量和效率的提高。	

（二）人才资源优势

1、高比例研发人员配置

为保证竞争优势及行业领先地位，公司需要大量专业技术人才以及熟悉整车开发全过程的项目管理人才，并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需要技术全面、管理经验丰富的复合型人才，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多年来，公司通过外部招聘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升中高级工程师、设计师数量和技术水平，在新业务模块如电动车（电子电气架构、SOA架构、电源、电机、

电控方向)、自动驾驶、智能网联、整车平台等方向持续增加人员投入。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1,826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1,327人,占公司总人数的72.67%;技术人员总数为1,424人,占公司总人数的77.98%。

2、拥有成熟的国际化团队保障前沿研发能力

公司创立之初即具有国际化基础,近年来公司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频次在不断提升。美日及欧洲发达国家汽车工业发展较早,专业经验和技術环境相对成熟。公司在倾力培养现代化人才的同时,也在积极借助国际专家专业力量保障公司国际竞争力。签约了百余位国内外知名汽车创意大师及工程领域资深专家来保障公司的前瞻研发设计能力,这些专家拥有意大利博通、宝马美国设计中心、通用汽车、日本三菱、梅赛德斯奔驰、日产、丰田、五十铃、韩国现代、捷豹路虎、起亚等世界著名汽车企业及设计公司的多年开发经验,尤其在汽车整车、造型、发动机、耦合器、减速器及新能源汽车设计开发等方面具备显著的优势。

造型是汽车的灵魂,造型创意是公司核心业务之一。公司造型创意业务涵盖造型趋势分析、概念草图设计、效果图设计、小比例模型制作、全比例模型制作、数字模型制作、概念车设计及同步工程可行性分析等汽车造型必备的各个环节。近年来公司在持续完善国际化团队的建设,已通过在美国、亚洲等区域投资设立子公司及缔结战略合作关系等方式,分别在美国洛杉矶、意大利都灵、日本东京、北京和上海设立五大造型创意中心。公司参与设计的已上市汽车造型,有多款荣获国际重要奖项。在保障国内领先的同时,通过国际化团队配置、专业化人才梯队搭建、典型项目打造等方式,持续提升国际影响力。

3、完善的人才激励政策

职位晋升和股权激励是企业实现人才聚集和团队稳定的重要途径。公司有完善的人才晋升通道,报告期内公司有百余位骨干员工完成职位调整晋升,年度职位晋升人数超过公司总人数的5%。公司成立以来,已进行多轮次股权激励,上市后继续推动股权激励等激励政策的实施。报告期内,顺利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所归属股票的上市工作,并向117名核心技术(业务)骨干授予预留的9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基石,更是综合实力的体现,尤其在整车研发等人才密集型领域表现更为突出。为了保障公司行业技术领先的市场地位和发展战略目标实施,2022年公司将根据项目需求和发展规划,科学制定一系列人力资源开发计划,重点在人才引进、人才激励、人才培养及文化认同提升等方面进一步提升,并继续推动优质人才股权激励计划的开展,重点落实人才储备计划,形成多层次人才梯队,为公司全面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4、持续优化的团队架构

公司团队规模已接近2,000人,控股及参股子公司数量达31家,遍布美国、日本、马来西亚及国内11个省份的13座城市。在美国洛杉矶、意大利都灵、日本东京及中国北京和上海拥有五大创意研发中心,造型院、工程一院、工程二院、各子公司研发团队及职能部门齐心协力共同推动公司发展。为适应公司发展,2021年公司新设立品牌部和智能网联部,团队架构得到进一步完善。为提升公司服务质量和效率,未来将在客户聚集地及重要汽车城,继续设立子公司或事业部进行定向服务。

(三) 业务布局优势

1、整车开发业务覆盖汽车研发全产业链

公司是国内独立汽车设计公司整车研发“交钥匙”服务和发动机/动力总成研发制造的开创者,是国内极少数业务模块能够覆盖整车开发全产业链的独立开发企业。另外,公司依托丰富的整车设计经验,还不断拓展特种车型的开发业务,如:无人驾驶物流车、观光车,均得到客户一致好评。

2、汽车研发关键领域深度布局

公司不断强化整车全流程研发的同时,在模块化平台、电子电气架构、智能化软硬件等重点领域进行深度延伸。近年来

汽车生产企业越来越重视平台打造，公司是独立汽车研发企业中率先开展平台开发的企业，也是目前屈指可数已掌握汽车平台开发核心技术且具有平台开发成功经验的独立汽车研发企业。传统汽车搭载的电子电气架构已经不足以满足汽车智能化变革，公司是较早开展电子电气架构开发的企业，并已成功在具体项目中实现应用。为进一步满足未来需求，公司还在研发满足未来的新一代电子电气架构。电控系统是汽车实现智能化的关键，公司自主研发的VCU已经在量产车型项目中成功实现良好应用。

性能测试是整车研发重要的环节，整车转毂环境舱属于目前业内主流的研发试验资源。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整体研发能力，确保开发周期，公司于2020年起，即着手建设整车转毂环境舱，目前已经完成建设，处于设备调试试验阶段。公司投资建设的环境舱在我国处于领先水平，未来不但能够满足公司试验需求，还能够适当承接外部试验订单。

3、研发+制造双轮驱动

围绕汽车研发开展的研发业务和制造业务构成公司的基本产业生态。公司零部件客户与公司整车设计客户高度重合，优质的整车研发服务能够为零部件制造业务实现优势导流，零部件客户多数是整车设计开发客户的顺利转化。凭借整车开发业务的先入优势，公司已成为汽车生产企业核心零部件“Tier0.5”供应商。公司高水平的整车开发能力，为赢得零部件订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先进的核心零部件制造优势也能够反哺整车设计业务进一步提升。整车设计业务和核心零部件制造业务形成了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作用。

4、重点布局汽车发展前沿项目

前瞻项目布局是公司着眼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式。在市场化培育方面，2021年3月，公司参股公司株式会社BEAT POWER出资6,000万美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倍力特，该公司致力于混合动力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为客户提供动力系统的解决方案；2022年2月，公司参股阿尔特数科，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车载硬件计算平台、车载应用软件开发与集成、SOA服务平台开发与运维等，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能汽车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2022年2月，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壁虎科技，该公司核心团队包括汽车整车开发设计龙头企业、OEM和互联网公司工程、设计、研发和管理团队，并拥有创新的滑板底盘技术。将主要以汽车滑板底盘技术和产品为基础，服务于城市物流、商务、家庭、共享出行等领域。

在内部直接孵化方面，公司IPO募投项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中，多个研发项目聚焦汽车发展前沿。

（四）经营成果积累优势

1、拥有强大数据库支撑

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和专业人员的定期维护更新，形成了完善的法规标准数据库。标准数据库下设国内标准数据库、海外标准数据库及企业自有标准数据库，其中：国内标准数据库包括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标准等标准，共有5,800多项标准；海外数据库包含欧盟、美国、德国、日本等主流国家标准及东盟、印度、巴西、海湾国家等新兴市场国家标准，共计3,600余项标准；由公司各专业编制的企业标准共计680余项。强大的法规标准数据库为项目提供有力的法规标准支持，提高了设计质量和水准，加速了开发效率，为公司增强市场竞争力奠定了基础。另外，公司在积极参与国家级新能源汽车相关法律法规与行业标准的制定。

2、庞大的客户群体和丰富的车型研发经验

公司已为超过60家客户成功研发接近300款车型，不同客户对车型委外设计的保密性要求有一定差异，主要有客户主动公开前不可公开、市场知情前不可公开、一定年限不可公开、永久不可公开等类型。截止2021年末，公司参与研发且已成功上市车型中，绝大多数仍不满足公开条件。能够披露的车型主要有一汽红旗H5、一汽红旗HS5、一汽红旗HS7、一汽奔腾

NAT系列、一汽奔腾T55、一汽奔腾T77、一汽奔腾T99、一汽轿车全新奔腾B70（第三代）、一汽大众捷达、一汽大众迈腾、一汽大众高尔夫7、一汽大众速腾、一汽大众宝来、蔚领、一汽大众高尔夫嘉旅、一汽佳宝V75L、V75、北汽B80J、昌河Q25、北汽绅宝X25、北汽绅宝X65、北汽绅宝D50、北汽新能源LITE、北汽新能源ARCFOX α、东风汽车风神AX5、东风汽车风神AX4、沈阳金杯运赢、启辰T70、启辰T90、启辰D60、吉利GS、帝豪GL/帝豪C7、广汽本田VE-1、东风本田XNV、小鹏G3、合众哪吒N01、合众哪吒U、天际ME7、观致7、江西五十铃翼放ES、长安跨越王F3等。

公司参与或主导的成功上市车型中，多款汽车造型荣获红点奖、意大利A'设计金奖、德国iF设计大奖等多个国际知名奖项。多款汽车荣获产品创新奖、最受关注车型奖、年度最佳人气奖、年度高品质车型奖等。另外，公司研发的1.3/1.5L发动机曾荣获十佳发动机。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齐心协力保障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落实。顺利完成上市后首次核心技术骨干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归属工作，员工工作积极性得到充分调动。成功获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并顺利完成股票发行工作，引入11家重要投资者募集7.89亿元资金，公司研发实力得到进一步巩固。高水平、高效率、高积极性团队的建设以及公司技术实力和品牌影响力的持续提升，为公司业务开拓和项目开展提供了重要保障。陆续签署多项订单，在现有客户深度服务方面及新客户开拓方面均取得了较好成效。

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已经进入了规模化快速发展的新阶段。公司整车研发业务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其中新能源汽车研发整车设计业务仍为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最主要贡献力量。公司业务承接数量、完成项目质量的稳步增长，共同推动业绩实现较大幅度提升。

（1）经营业绩持续向好

截至2021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达到3,416,135,457.86元，同比增长62.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达到2,516,786,264.00元，同比增长71.01%。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72,277,551.86元，同比增长54.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205,360,226.29元，同比增长85.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89,739,239.49元，同比增长89.4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2,052,014.30元，同比增长199.20%。燃油汽车整车研发设计实现营业收入187,438,692.53元，微高于去年同期，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4.73%；新能源汽车整车研发设计实现营业收入1,009,670,750.90元，同比增长63.74%，占营业收入比例为79.36%。报告期内，公司核心零部件制造业务稳健发展，实现营业收入64,476,479.08元，同比增长363.59%，占营收的比例为5.07%。已量产项目表现稳中有进，在手定点项目均已完成研发及测试工作，为后续零部件研发制造业务放量提供了重要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支持市场营销的开展，整车全新研发、整车改款研发、平台开发、基于平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智能化关键模块研发、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等项目陆续有新订单或新定点函的落实。

（2）订单签署额再创新高，多项目具有标志性

公司所在行业订单签署时间会受客户决策进度及市场整体变动影响，不存在周期性季节变动，但会因在个别季度项目的集中签署而表现出季节间订单签约量差异较大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研发业务订单额达到26.43亿元，年度签署额创历史新高。截止报告期末，研发业务在手订单总额为17.87亿元。

公司客户及潜在客户群体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分布较多，疫情的散发或区域性反弹影响了部分客户的工作进度，对公司所执行项目的验收及潜在项目的洽谈也带来了一定的障碍。公司近期与多个潜在重大客户的谈判进度受疫情影响

有所放缓，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存量的研发业务订单总额为18.48亿元。随着整车企业复工复产的加速推进，公司所执行项目的验收进度及与潜在客户的洽谈和签约进度有望逐步回归正常。

公司已具备为国内和国际客户开发适用不同应用场景汽车的能力，签约或执行多个项目具有标志性意义。其中公司与某国际整车客户近年来合作深度不断加深，仅2021年4月以来，公司与该客户的合作金额就已超过4.5亿元。且公司与该国际整车客户的合作模式，未来有望在与其同体量的另一国际整车客户上得以复制；公司为金琥新能源汽车（成都）有限公司研发的E99新能源物流车样车于2021年已顺利下线；承接的天津市揭榜挂帅科技攻关纯电动太阳能车项目，仅用时5个月即完成研发，该项目是公司整车研发能力、技术创新能力、项目管理能力的集中体现；承接的某领先自动驾驶公司高级别自动驾驶整车研发项目，充分体现了公司在自动驾驶整车研发领域的技术能力已达到国际水平。

（3）零部件业务处于量产爬坡阶段

主要订单包括：与上汽通用五菱签署的DHT变速箱订单、与东风本田及广汽本田签署的减速器量产订单、与德国大陆的减速器订单等。减速器、耦合器等新能源动力总成研发制造业务平稳发展，V6发动机除为北汽小批量供货外，在与其他潜在客户洽谈定点。减速器持续为广汽本田和东风本田量产供货，德国大陆定点的减速器和上汽通用五菱定点的DHT变速箱总成在2021年均已完成样件的研发、试制和试验工作。2022年年中起，某大型整车厂变速箱总成项目有望实现量产。参与投资的成都倍力特在保持研发工作顺利进展的同时，已与多家企业开展需求对接，力争满足系列整车客户要求。

（4）业务创新持续进行

多年来公司一直坚守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更全面服务的宗旨，非常重视对行业发展规律和产业发展方向的前瞻性研究，对于重要的发展方向，公司会提前进行技术或资源储备，不断补全公司的服务模块。近年来与国际客户的合作不断加深，已于2021年与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伊藤忠”）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将在新能源车研发、拓展及零部件出口等国际业务上深入合作。公司与伊藤忠的战略合作，未来还能助力客户车型在国际市场的销售。

2022年3月中旬，公司与本田签署了技术许可合同，本田将其拥有的车型研发所需专利技术、相关车型数据、图纸等许可公司用于相关车型开发。该合同的签署，能够推动本田相关专项技术商业价值在中国及国际市场的充分实现，是公司与本田互信互利协同战略的进一步升级，是公司综合竞争力得到国际客户认可的充分体现，是公司在充分控制风险前提下业务模式和客户合作模式的全新尝试。

开展整车ODM是公司基于对未来的前瞻认识制定的长期战略规划之一。目前部分客户对公司的整车ODM已有意向性需求，公司已着手落实整车ODM业务实践。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72,277,551.86	100%	821,045,368.83	100%	54.96%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1,205,376,241.52	94.74%	807,317,842.07	98.33%	49.31%
制造业	66,901,310.34	5.26%	13,727,526.76	1.67%	387.35%

分产品					
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	1,009,670,750.90	79.36%	616,635,428.99	75.10%	63.74%
燃油汽车整车设计	187,438,692.53	14.73%	187,433,959.29	22.83%	0.00%
高端零部件	64,476,479.08	5.07%	13,908,091.62	1.69%	363.59%
其他	10,691,629.35	0.84%	3,067,888.93	0.37%	248.50%
分地区					
境内	1,126,244,312.73	88.52%	819,883,284.19	99.85%	37.37%
境外	146,033,239.13	11.48%	1,162,084.64	0.14%	12,466.4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72,277,551.86	100.00%	821,045,368.83	100.00%	54.9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1,205,376,241.52	737,972,582.80	38.78%	49.31%	38.92%	4.58%
分产品						
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	1,009,670,750.90	616,259,895.22	38.96%	63.74%	53.57%	4.04%
燃油汽车整车设计	187,438,692.53	119,559,988.82	36.21%	0.00%	-7.11%	4.88%
分地区						
境内	1,126,244,312.73	694,072,358.47	38.37%	37.37%	27.64%	4.69%
境外	146,033,239.13	103,432,256.20	29.17%	12,466.49%	12,725.40%	-1.4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72,277,551.86	797,504,614.67	37.32%	54.96%	46.44%	3.6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整车开发	客户 N	56,119.3	13,972.58	13,972.58	42,146.72	13,972.58	13,972.58	本期回款 13,972.58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0 万元	是	否	否	不适用
DHT 变速箱总成	上汽通用五菱	0	176.28	176.28	0	156.00	156.00	本期回款 101.63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74.65 万元	是	否	否	不适用
新车型开发	某国际品牌汽车制造公司	33,000	33,000	33,000	0	31,132.08	31,132.08	本期回款 33000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0 万元	是	否	否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设计、同步工程分析、零部件模具、夹具、检具的设计制作、组织供货、项目管理等工作	南宁产投汽车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3,651.39	0	0	33,651.39	0.00	0.00	不适用	是	否	否	不适用

注：因客户 N 的自身经营情况，项目执行进度存在一定风险。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工费	330,550,221.26	41.45%	208,668,747.08	38.32%	58.41%
专业技术服务业	材料费	76,323,811.44	9.57%	92,346,861.09	16.96%	-17.35%
专业技术服务业	外包费	258,910,303.07	32.47%	194,598,584.36	35.73%	33.05%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	72,188,247.03	9.05%	35,621,527.39	6.54%	102.65%
制造业	人工费	7,762,163.47	0.97%	1,510,231.91	0.28%	413.97%
制造业	材料费	31,599,288.54	3.96%	7,382,910.93	1.36%	328.01%
制造业	其他	20,170,579.86	2.53%	4,453,523.65	0.82%	352.91%

说明

公司成本项目说明如下：

- 1、人工费：项目或生产产品发生的人工成本。
- 2、材料费：项目或生产产品发生的试制工作外包以及材料采购等费用。
- 3、外包费：项目发生的技术性工作外包费用等。
- 4、其他费用：其他费用主要包括房租、物业费、采暖费、折旧费、装修费、无形资产摊销、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住宿费、交通费等。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20,340,502.2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2.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81,917,434.74	37.88%
2	客户二	189,639,681.81	14.91%
3	客户三	92,457,353.09	7.27%
4	金琥新能源汽车（成都）有限公司	90,669,479.03	7.13%

5	客户五	65,656,553.62	5.16%
合计	--	920,340,502.29	72.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8,257,373.8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0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3,327,672.05	9.56%
2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424,745.15	6.93%
3	供应商三	17,698,186.79	3.90%
4	供应商四	13,940,692.03	3.08%
5	供应商五	11,866,077.79	2.62%
合计	--	118,257,373.81	26.0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1,960,615.11	33,665,822.87	-5.07%	
管理费用	93,211,611.16	76,836,619.35	21.31%	
财务费用	15,539,547.45	1,268,665.91	1,124.87%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本期根据《新租赁准则》分摊租赁负债利息费用所致。
研发费用	122,713,813.24	31,951,549.66	284.06%	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研究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城市物流车	该项目研究旨在针对特定场景（支	研究	如轻量化实现相比传统车型降重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

纯电动平台	线配送：服务半径 150~300 公里，微卡或者轻卡承担；短驳配送：服务半径 50~150 公里车辆）开发出一种模块化的、可拓展的、轻量化性能优良的纯电平台技术。如轻量化实现相比传统车型降重 300kg 以上、实现 100 万公里以上免维护电池、低能耗实现相比同类车型能耗降低 8% 以上等	阶段	300kg 以上、实现 100 万公里以上免维护电池、低能耗实现相比同类车型能耗降低 8% 以上等	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适用于多级别乘用车的超级平台	本项目旨在研究跨级别多平台的模块化开发，通过合理的模块化设计，可适应多种动力总成，多个级别的不同车型，能够在当前激烈竞争以及消费者需求多变的背景下，研发先进的平台架构，提供多矩阵产品，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研究阶段	研发最终实现平台的动力多样性、车辆多样性、高通用化率等。动力多样性：平台可实现传统动力车型、EV 车型、PHEV 车型、REV 车型、FCV 车型的兼容设计；车辆多样性：平台可实现 A0、A、B、C、D 各级别 Sedan、SUV、CROSS、MPV 车型兼容设计；高通用化率：平台车型的零部件通用化率达到较高水平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6G30T 二代机研发项目	项目拟进行“6G30T 二代机”样件及样机试制、发动机电控系统开发，样机性能开发及标定测试	研究阶段	研发目标是通过整车技术及先进发动机技术满足中国乘用车燃油消耗限值（2021~2025 年）法规要求，并具备满足下一阶段燃油消耗限值的升级潜力。同时“6G30T 二代机”需满足国六 b 排放法规要求，并具备满足提升至下一阶段排放水平的潜力。动力性方面，功率由目前的 180kW 提升到 250kW 以上，扭矩由目前的 420Nm 提升到 500Nm 以上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集成式纯电动汽车动力总成	项目拟进行电动汽车驱动系统的集成一体化、高性能电驱动技术研发	研究阶段	研发目标实现驱动系统的集成一体化：实现电机、减速器、电机控制器、整车控制器四合一集成，实现小型化和轻量化；通过动力域控制器对多介质热交换器进行控制，实现能量管理及废热利用，提高能源利用率等；实现高性能电驱动技术，包含高速电机技术、油冷却技术等，实现电机的高速化，总成的小型化等；实现丰富安全的增值功能，如智能网联设计，实现汽车自动驾驶与网联服务，提高汽车安全性、舒适性和高效性；实现 OTA，高效解决潜在问题、提升用户体验、快速响应安全需求等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域控制器硬件以及底层软件	项目紧贴未来“软件定义车辆”的发展趋势，采用全新的电子电气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满足未来电子电气架构的大型域控制器产品	研究阶段	研发目标在硬件方面，实现具备高算力处理器芯片及多路车规级以太网通道；在软件方面，搭载以 Linux 系统为基础的实时操作系统和 Adaptive AutoSAR 平台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新一代整车电子电气架构	项目紧贴电子电气架构的发展趋势，兼顾高级别自动驾驶对电子电气架构的冗余要求，采用面向服务的控制架构和多项关键技术，研发一套可以满足高级别自动驾驶的平台化电子电气架构。	研究阶段	主要特点包括开放，SOA 面向服务的架构、高带宽支持大数据交互、支持第三方应用；灵活，软件复用度高、软硬分离；兼容，平台化 EE 架构、支持多车型裁剪、满足多种动力总成；安全，抵御外部攻击、安全冗余程度高、高可靠性	有助于公司加快技术攻关进度，培养公司研发团队，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升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有利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加快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更好地适应企业经营发展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领先发展。
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①车身轻量化技术研发内容 ②智能驾驶与智能交互技术研发内容	开发阶段基本完结	通过购置先进、专用的研发设备，打造一流的研发条件。实现公司汽车轻量化及智能驾驶技术的研发突破，进行公司前瞻性技术产品与业务布局，进而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培育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提升公司汽车设计现有领域及新兴领域的研发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24	1,268	12.3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7.98%	77.46%	0.5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070	964	11.00%
硕士	90	77	16.88%
其他	264	227	16.3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78	462	25.11%
30 ~40 岁	730	699	4.43%
其他	116	107	8.4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1,446,332.87	82,602,163.11	58,933,052.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90%	10.06%	6.6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8,732,519.63	50,650,613.45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8.97%	61.32%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3.99%	45.66%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资本化率较上期下降较多,主要系本期公司研发资本化项目为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沿技术研发项目,本期前沿技术研发项目基本完成,且其他研发项目尚未达到开发阶段,故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较上期减少。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315,592.37	794,982,828.30	5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9,263,578.07	734,136,152.31	4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52,014.30	60,846,675.99	19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7,613,608.82	1,583,338,226.01	144.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577,447.29	2,285,232,820.75	8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963,838.47	-701,894,594.74	53.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231,055.33	427,849,900.00	10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24,698.44	27,010,416.34	46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306,356.89	400,839,483.66	80.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302,035.93	-240,449,099.54	340.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6.14%，主要系本期项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44.29%，主要系本期执行项目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经营现金流出增加；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44.90%，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84.03%，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05.27%，主要系收到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466.17%，主要系本期偿还双创债、偿还贷款、支付租赁费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40.51%，主要系本期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项目回款增加所

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077,056.46	5.65%	理财产品收益及对参股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期间损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73,135.25	1.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929,999.72	-0.4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461,024.93	0.22%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及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1,965,071.84	0.9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等	否
其他收益	24,642,319.01	11.53%	收到的政府补助等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22,387,926.60	21.15%	139,845,769.83	6.10%	15.05%	主要系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销售回款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增加。
应收账款	214,921,813.87	6.29%	187,524,893.98	8.19%	-1.90%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43,804,693.54	1.28%	19,330,609.52	0.84%	0.44%	无重大变动。
存货	324,392,309.23	9.50%	303,987,001.76	13.27%	-3.77%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58,699,703.96	1.72%	60,805,665.09	2.65%	-0.93%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87,763,493.44	5.50%	176,361,541.72	7.70%	-2.20%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28,510,108.23	0.83%	625,951.10	0.03%	0.80%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385,528,737.29	11.29%	186,760,788.68	8.15%	3.14%	主要系本期租赁房屋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7,216,600.00	0.80%	26,341,900.00	1.15%	-0.35%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18,586,409.48	0.54%	57,751,957.21	2.52%	-1.98%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538,320.40	0.05%	20,924,032.64	0.91%	-0.86%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371,173,217.38	10.87%	152,767,270.91	6.67%	4.20%	主要系本期租赁房屋增加所致。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59,791,922.41	2,473,135.25			3,940,985,000.00	3,856,236,595.00	1,290,832.47	848,304,295.13
3.其他债权投资							13,601,783.41	13,601,783.41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104,808.87	-171,247.53				2,420,000.00		38,513,561.34
金融资产小计	800,896,731.28	2,301,887.72			3,940,985,000.00	3,858,656,595.00	14,892,615.88	900,419,639.88
上述合计	800,896,731.28	2,301,887.72			3,940,985,000.00	3,858,656,595.00	14,892,615.88	900,419,639.8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系公司本期债转股取得的股票及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分红。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10,360.11	票据保证金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205,577,447.29	2,285,232,820.75	84.0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成都中冀风帆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新设	200,000,000.00	24.94%	自有资金	成都中冀风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中冀万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产投先进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新经济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年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正在办理工商注册事宜		0.00	否	2021 年 03 月 12 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2021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2021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8）、2022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签署合伙协议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成都倍力特	技术服务、开发；汽车零部件研发、零售等	新设	382,542,000.00	50.00%	BEAT POWER 的自有资金	无	长期	/	已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成立，持续营业中		-496,426.59	否	2021 年 03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Sunsuri a IAT (M) SdnBhd	与汽车 设计、 改装相 关的业 务	新 设	249,490,000.00	49.00%	自有 资金	SUNSURIA BERHAD	长 期	2021年8月13日正式在马来西亚注册成立,并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证明文件。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投资	0.00	否	2020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注册完成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注册完成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合计	--	--	582,791,900.00	--	--	--	--	--	0.00	-496,426.59	--	--

注:成都倍力特为公司参股公司株式会社 BEAT POWER 认缴出资 6,000 万美元设立。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267,242.49		2,232,486.10			2,499,728.59	债转股
信托产品		12,000.00		194,325,000.00	174,325,000.00	1,462,913.04	20,012,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其他	800,896,731.28	2,193,892.76	-171,247.53	3,760,261,783.41	3,685,273,248.63	14,967,147.15	877,907,911.29	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800,896,731.28	2,473,135.25	-171,247.53	3,956,819,269.51	3,859,598,248.63	16,430,060.19	900,419,639.88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首次公开发行	40,266.33	20,581.48	40,871.04	0	0	0.00%	0.96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0
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	77,963.43	6,245.58	6,245.58	0	0	0.00%	71,978.58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及进行现金管理	0
合计	--	118,229.76	26,827.06	47,116.62	0	0	0.00%	71,979.5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 2974 号《关于核准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41.5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14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69,188,100.00 元，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 44,5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24,688,100.00 元，已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除其他中介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 22,024,844.45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2,663,255.55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0]C-00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08,710,398.09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9,618.42 元（含利息收入），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 2378 号《关于同意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29,947,425 股（含本数）。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 23,990,729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2.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8,815,169.52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180,842.8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9,634,326.72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1]C-000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2,455,763.86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719,785,776.30 元（含利息收入），其中 84,785,776.30 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31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325,000,000.00 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造型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否	10,609.21	10,609.21	2,775.92	10,697.04	100.83%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整车工程开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否	19,322.96	19,322.96	11,982.38	19,641.21	101.65%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否	10,334.16	10,334.16	5,823.18	10,532.79	101.92%	2022年0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性产业化研发项目	否	64,281.52	64,281.52	6,245.58	6,245.58	9.72%	2023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5,000	4,081.91	0	0	0.00%	2023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柳州菱特一期工程年产5万台V6发动机技改项目	否	9,600	9,600	0	0	0.00%	2023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9,147.85	118,229.76	26,827.06	47,116.62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19,147.85	118,229.76	26,827.06	47,116.62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	不适用										

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募投项目中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2020年5月13日,该议案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0年6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48,883,211.37元,公司已完成置换。 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2021年10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45,496,552.27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置换45,111,828.63元,剩余384,723.64元未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改变用途。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控制部负责组织实施。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13,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控制部负责组织实施。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9,618.42元(含利息收入),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2021年10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3,000 万元（含 73,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控制部负责组织实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719,785,776.30 元（含利息收入），其中 84,785,776.30 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31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325,000,000.00 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全球汽车工业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造车势力及汽车研发新变革不断涌现，新能源汽车产销仍保持倍数级增长，全市场年度发布新车型数量和汽车生产企业新车型推出频率持续保持高位，汽车研发需求旺盛。国内汽车研发市场相对较分散，除独立汽车整车研发企业、依附于整车和零部件的汽车整车研发企业外，围绕大型汽车生产企业或汽车产业园，也存在较多专注于某个模块研发的小规模汽车研发设计企业。当前各类型汽车研发企业均未在国内市场形成垄断格局，未来较长时间内

仍将呈现共生状态。在共生的同时，公司等独立整车研发企业服务范围广、品牌背书力强、研发经验丰富，已形成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

汽车生产先后经历纯手工逐辆打造式，标准化流水线量产式，高柔性模块化、平台化智造等模式。构建前沿性模块化、平台化的汽车架构，已成为当前汽车生产企业争相发展的方向。模块、平台研发能力也成为汽车研发企业越来越重要的核心竞争力。新能源汽车的兴起，使较早布局三电系统、电子电气架构研发等新能源汽车专有模块的汽车研发企业竞争力逐步凸显。

传统燃油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比较稳定的一二三级供应商稳定格局。发动机与底盘系统零部件供应商在产业链中占据着比较重要的位置。V6发动机研发生产主要以国外大型汽车生产企业为主，我国个别大型汽车集团也有自有配套，公司是我国极少数能够独立向市场供应V6发动机的企业。新能源汽车尤其纯电动汽车的出现和发展，打破了传统零部件供应商的格局，以电池、动力总成成为代表的新兴零部件企业得到迅速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1、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已形成以研发业务为核心基础，以向核心零部件等研发制造为重要拓展方向，以前瞻布局为突破口的综合性发展业务格局，未来将在现有模式下继续开拓创新。

研发业务是公司多年来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汽车全流程研发是公司的基石。在研发业务上，未来公司将继续把巩固和加强整车全新研发及改款研发能力放在首要位置，重点强化新能源汽车相关研发能力提升。并将平台研发以及基于平台的电子电气架构、SOA架构、智能化关键软硬件等核心模块的研发放在突出位置。

公司未来将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一是要全面掌握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如：纯电动汽车三电系统、智能驾驶系统等，形成自主知识产权，进一步提升技术竞争力；二是继续加强造型原创能力建设，依托丰富的国际化资源，将造型设计业务建设成国内顶级、国际一流、具备全球化视野的优势业务；三是在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应用上，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新能源汽车的产业政策，着重研究符合节能、环保、智能要求的新技术、新功能，包括：混合动力控制技术、燃料电池集成匹配技术、智能驾驶系统集成及功能开发等，并逐步将该等技术运用到实际设计业务中。

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业务是公司重点培育的业务方向，有望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第二动力。未来将为客户提供设计方案、产品交付、升级计划等一揽子优质解决方案。在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方面，公司将继续提升现有核心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和制造能力，并重点加强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的产业布局。在核心零部件市场规划和销售方面，公司将充分重视研发业务与零部件制造业务的协同发展以及各零部件制造业务间的协同发展，增加研发业务与零部件制造业务的相互导流，增加公司零部件产品在公司系统总成或部件产品上的使用率。重点强化现有客户的深度需求开发，多形式多路径推动新客户的开拓。

前瞻布局是形成未来竞争能力的重要渠道，是公司基于现有竞争优势和对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的深度认识，在汽车发展核心领域重要方向上的深度探索。在前瞻布局方面，公司将通过内部孵化、市场化培育、战略性创新等模式进行。内部孵化将基于公司IPO、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自有资金研发项目展开，市场化培育重点围绕正向开发平台（含滑板底盘）、混动系统及智能汽车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研发等方面进行产业化推进。战略性创新主要在业务模式、产业链布局等方面进行尝试。

2、实施战略目标的措施

公司将以总体发展战略为导向，结合自身具体情况，持续优化公司产业生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不断夯实公司的技术实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会继续加强团队研发能力的建设，将以雄厚的技术实力作为基础，充分探讨和挖掘更加高效、高质的项目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

主要采取的措施包括：积极引进高端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尤其在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前沿模块方面的人才。通过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和激励机制、强化内部培训、加强国际交流等方式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环境和事业平台。充分发挥技术人员的创造性和积极性，形成多层次、高效率、高水平的研发设计团队，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技术创新开发的需求。在核心零部件的开发上，添加必需的软硬件设备，加强核心零部件的分析和验证能力；在汽车设计发达国家组建海外工作室，吸引海外优秀设计人才，同时快速学习较为先进的设计经验和理念；和国内外技术能力突出的科研院所、高校、知名汽车企业进行合作研发，增强公司在核心技术和前沿技术上的研发能力，自主创新能力，并保持领先地位。

（三）公司经营计划

2021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8.1%，经济总量突破110万亿元，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9.6%，其中新能源汽车增速145.6%，排名居首。在新形势下，公司将根据政府政策指引、客户实质需求，综合把握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发展战略，继续推动创新研发，持续优化产业生态布局，不断强化整车研发行业领先地位，全面夯实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着力培育核心零部件制造业务，深入探索正向开发平台（含滑板底盘）、混动系统项目及智能汽车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等研发。通过完善整车研发产业链布局、优化营业收入结构、着力核心技术攻关、吸纳优质人才加盟等举措稳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继续巩固研发业务竞争优势

公司极其重视创新研发，2021年公司在保障IPO募投项目顺利开展的同时，积极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落实，并通过自有资金在多个前沿方向上有针对性的开展研发项目。2022年，公司将重点保障现有研发项目的顺利开展，积极推动研发项目知识产权保护和商业化应用。同时公司将系统规划资金应用安排，保障研发投入持续维持较高水平，围绕整车研发有计划开展前沿技术、重点方向的研发投入。

2022年仍将是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关键年份，公司将继续多梯次多路径的推动前沿技术积累和研发成果转化，尤其在智能汽车、自动驾驶、智能座舱等方面加快前沿技术储备。在汽车整车智能化、网联化、电动化、共享化趋势下，公司将重点加强电子电气架构、SOA架构、平台开发等关键领域的深入研究。在零部件智能化、集成化、轻量化趋势下，公司将重点开展高性能、低能耗、通用化方面的创新研究。

研发项目承接是公司所掌握技术实现商业价值的主要渠道。2022年，公司在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的同时，将在人员、组织架构等多方面多渠道重点推动市场营销支持力度。在人员方面，公司将通过扩大市场营销人员队伍，推动行业知识及专业素养提升、优化市场营销人员激励措施等措施，系统完善市场营销队伍建设，提升市场营销人员积极性。在组织架构方面，公司将在现有组织架构基础上，在典型大客户、重要汽车产业集群所在区域，通过增设子公司等形式，进一步完善客户需求响应意识，提升公司服务质量和效率。

2、加速推动零部件业务放量

公司将充分利用整车研发向零部件制造的导流作用，保障公司在整车研发市场的先发优势能够有效传导给零部件制造业务。依靠公司在整车研发领域对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的深入洞察，加速推进核心零部件产品行业先进性，积极推动核心零部件产品销售。

2022年，公司将重点保障零部件现有量产客户的高质量供货，加速推动现有已定点客户的量产前准备，充分做好核心零部件业务整体放量前各项准备。充分利用公司在整车研发领域的良好声誉、技术领先优势以及现有产品的市场应用良好效果，在维护现有客户市场份额的同时，重点进行现有客户的深度需求挖掘，精准对接公司现有产品在现有客户其他车型的配套。另外，公司将与子公司一起进一步挖掘国际客户和其他潜在客户的合作机遇。

3、多形式保障前瞻布局行稳致远

公司前瞻布局主要有内部孵化、市场化培育和战略创新三种类型。其中内部孵化，是通过IPO、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采用自有资金进行的研发项目或经营项目孵化；市场化培育，是通过并购、联合投资、参股设立、战略合作等形式开展的市

场化项目培育；战略创新，是对公司业务模式和业务品类进行延展，重点在营收模式和产业链延伸上进行探索。

2022年，公司将以研发业务竞争优势及零部件业务孵化经验为基础，深入开展前瞻布局业务的稳步实施。内部研发将主要聚焦多级别平台、电子电气架构等方向，市场化培育主要聚焦滑板式底盘、混动系统、智能汽车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等方向，战略创新主要聚焦以研发成果参与客户销量分成、向下游整车ODM延伸探索等方向。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汽车行业相关的风险

随着全球“碳达峰”、“碳中和”进程的逐步推进，能源革命趋势逐步明朗。汽车业作为全球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碳减排工作的重要一环，发展动向受到多个国家的高度关注。汽车排放指标、新能源汽车补贴、进出口政策等调控变动，对汽车行业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引作用，当前补贴退坡，新能源汽车涨价已成为新的趋势。另外，宏观经济的波动，对消费者汽车需求也有一定的影响。作为汽车产业链上游的企业，如果政策或市场出现不利变动，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订单或经营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实时关注汽车行业发展方向，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及国家政策导向，适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从而降低政策及市场需求波动的影响。同时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以整车研发为核心，不断丰富公司业务布局，通过提供更多具有高技术含量和更专业化的服务或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市场竞争的风险

消费者对汽车外观设计和驾乘体验越来越重视，整车研发行业市场竞争也越来越激烈。我国整车研发企业发展时间相对较短，较同行业国际头部企业仍有一定差距。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逐步提高，公司的业务范围将向附加值更高的高端市场渗透，直接与国际头部汽车研发设计公司在高端领域进行竞争。另外，国内同行业企业研发设计水平也在不断提升，汽车生产企业的研发团队技术实力也在逐步提高。未来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强化公司技术开发力度，通过更为前沿的技术创新和前瞻创意设计，来保持公司的领先地位。另外，公司将以整车研发业务为核心，通过拓展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研发制造、燃油汽车动力系统研发制造、定制改装等相关业务，从深度和广度上挖掘与合作，积极主动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或产品，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能力。

3、人才流失的风险

汽车研发设计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近年来，公司技术人才队伍保持稳定，流失率较低，但由于汽车研发设计行业的技术骨干人员整体偏少，且当前汽车市场整体面临“人才荒”，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外流，将对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企业文化建设，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建立并完善科技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的引进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同时，为做好公司人才储备工作，公司先后制定了技术职称管理方案、技术培训管理方案、技能培训讲师管理方案等针对公司设计人员的培育机制，有计划、有步骤地推动汽车设计人才快速提升。从而最大限度降低人才流失对公司的风险。

4、技术泄密风险

作为研发型企业，技术资料是公司的核心机密。公司的技术资料主要提供给设计项目涉及的汽车生产企业及供应商。为防止技术泄密，公司在与客户和供应商签订业务合同时约定了保密条款以及泄密、侵权责任的追究、补偿条款。此外，公司的设计业务均由技术人员完成，为防止技术资料从内部泄密，公司与所有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并在重点项目中对项目组同事及可知悉项目保密信息的关键人员签订《项目保密协议》，且通过分块设计、内部隔离、网络系统和文件

加密等手段防止内部泄密。公司成立以来，没有出现过重大的技术泄密事件。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管理难度的增加，如果保密措施执行不力，则公司的核心技术和技术资料存在泄密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制定严格的保密措施，尽最大努力避免核心技术和技术资料的泄密风险。公司分别设置了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措施、文件资料保密措施、会议保密措施、涉密载体管理措施、试验车辆保密措施、接待、对外交流保密等措施，有效地降低了核心技术和技术资料的泄密风险。

5、股权分散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股本331,754,472股，宣奇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699,681股股份，通过阿尔特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6,006,232股股份，通过作为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1,186,101股股份；刘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400,000股股份，通过阿尔特投资间接持有公司8,974,398股股份。宣奇武先生直接控制公司1.12%股权，刘剑女士直接控制公司0.42%股权，宣奇武先生及其配偶刘剑女士通过阿尔特投资间接控制公司13.58%股权，宣奇武先生及其配偶刘剑女士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共计15.12%股权。如果后续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下降，或其他股东持股比例不断提升，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力减弱，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进而给公司业务或经营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要求，通过多种方式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并优化股权结构，及时关注公司股东持股变动情况，探索科学高效的决策机制，并建立有效的风险预警机制。

6、疫情影响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遍布全国多个城市及美国、日本、马来西亚等国家，虽然人们对防疫已有一定经验且绝大部分同事已按照要求接种疫苗，但局部爆发仍无法完全避免。如果公司及子公司或重要客户所在区域爆发疫情，将对公司的市场开拓和日常经营及项目交付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政策，鼓励员工积极配合做好疫情防范工作。另外，公司已通过上下班班车、分阶段用餐、常态化体温检查、限制线下会议人数、鼓励线上会议等形式及鼓励接种疫苗，在关键时期居家隔离、组织集体核酸检测等措施实施全方位疫情防控。并在公司战略规划、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及时审慎作出相应改进，从而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因素为公司带来的消极影响。

7、募投项目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顺利开展。虽然公司对在项目实施前均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仍存在部分因素可能导致募投项目实施或成效不达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配置专业技术人才、邀请专家技术指导、合理研发投入、阶段性研发进展及市场环境评估等措施，系统降低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4月09日	线上投资者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国海证券、广发证券、鹏华基金、嘉实	1、阿尔特的核心竞争力；2、阿尔特是否会自己造车；3、全链条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

				基金、富国基金、华夏基金、东方阿尔法基金、南方基金、东方基金、华商基金、融通基金、浦银安盛基金、鹏扬基金、国联人寿、广发资管、IDG 资本、成泉资本、韶夏资本、尚诚资产、生命资产、青鼎资产、合众易晟、鸿道投资、远策投资、源乘投资、中大君悦投资、万泰华瑞、三星投信等机构投资者。	研发的能力如何理解；4、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有哪些；5、怎么看待互联网公司、地产公司"跨界"造车及可能对公司带来哪些机会或挑战；6、公司主营业务为整车研发设计，进入零部件制造的初衷以及未来规划。未提供资料。	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1）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路演天下"参与公司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1、公司的研发成果；2、下游客户情况；3、公司在整车研发及核心零部件制作等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及企业本身的竞争优势；4、公司募集资金用途之一为前沿技术研发，目前是否有研发成果落地；5、第三方汽车公司是怎么作为汽车厂商的重要补充，为何汽车厂商要把核心的设计关键交给第三方设计；6、公司在日本和美国的子公司在 2020 年的业绩如何，是否有继续拓展海外业务的计划；7、定增完成时间。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2）
2021 年 05 月 24 日	北京市大兴区双羊路 8 号 阿尔特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安信基金、太平洋证券、嘉实基金、津京资本、文华聚信	1、整车厂一般都有自己的设计团队，委托给阿尔特等第三方的原因；2、阿尔特与设计师的合作模式；3、公司进入核心零部件制造领域是出于什么考虑；4、新能源趋势下，公司发展 V6 发动机研发制造的原因；5、四川阿尔特新能源为客户提供的都有哪些产品；6、四川阿尔特新能源和柳州菱特是否都是公司全资控股；7、公司有没有测算过全球第三方整车研发市场的市场规模。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3）
2021 年 06 月 01 日	北京市大兴区双羊路 8 号 阿尔特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渤海证券、国海证券、东兴证券、长城证券、招商基金、华商	1、公司整车研发的收入确认模式；2、对于不同类型的客户，公司在项目中参与的深度是否有差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基金、东方基金、博时基金、邦信资产、丰源正鑫、兴途投资、华夏久盈资产、北京深远瑞智、北京衍航投资	异；3、公司与国际同行业企业比的主要优势；4、汽车平台化研发趋势，对公司有什么影响；5、公司做零部件的优势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6、公司的业务是否存在季节性。未提供资料。	表（编号：2021-004）
2021 年 07 月 15 日	北京市大兴区双羊路 8 号 阿尔特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平安基金、嘉实基金、招商信诺	1、公司整车研发的收入确认模式；2、公司核心零部件产品；3、公司的主要成本构成；4、阿尔特的客户分布情况；5、公司关于公司收入整体趋势是增长的，同时新能源汽车相关营业收入增长较快的想法。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5）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北京市大兴区双羊路 8 号 阿尔特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证券、中金资管、和泰人寿、禹田资本	1、公司整车研发的收入确认模式及节点；2、公司燃油车、新能源汽车设计业务占比；3、对于造车新势力客户的整车研发，公司会介入哪些环节；4、相对整车厂内部自研来说，将项目委托给公司做有哪些优势；5、独立整车研发的市场空间有多大。6、公司 EE 架构是否已经在项目中实际应用；7、公司的研发费用，用于公司承接的项目会有多少；8、公司与伊藤忠的合作主要内容；9、公司在马来西亚设立参股公司，主要出于什么考虑；10、在新能源趋势下，公司仍坚持布局 V6 发动机，出于什么考虑。未提供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交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构成和来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所有监事均出席历次会议。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严格执行上述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

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投资者能够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营销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阿尔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研发、采购、生产和营销体系及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设立时，公司整体承继了阿尔特有限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已独立建账管理，合法拥有对所有资产完整的实际控制权，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作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适合自身业务发展需求的、独立和完整的职能机构，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公司设立的各项职能部门权责分明，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运行、相互协作，形成一个协调统一的整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设有财务负责人、并配备有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

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可以依法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31%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1 年 0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 7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0.84%	2021 年 05 月 07 日	2021 年 05 月 0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8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86%	2021 年 12 月 13 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和《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3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宣奇武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2年02月16日	2024年01月21日	2,179,000	0	0	1,520,681	3,699,681	认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刘剑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6	2012年02月16日	2024年01月21日	1,400,000	0	0	0	1,400,000	不适用
张立强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2年02月16日	2024年01月21日	7,480,000	0	901,000	0	6,579,000	减持股份
张立强	财务负责人	任免	男	48	2012年02月16日	2021年05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卢金火	董事	离任	男	59	2015年04月20日	2022年01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徐东权	董事	现任	男	51	2020年07月01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解子胜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7年03月17日	2021年01月2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圣杰	董事	离任	男	54	2021年01月22日	2022年01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沈文春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7年12月18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蔡凡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8	2018年01月17日	2021年01月2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士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廖冠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0	2018年09月17日	2022年02月09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姜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22年02月09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罗婷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7	2018年07月24日	2022年03月3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树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7年05月19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3	2020年07月01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洪涛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9	2016年04月26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孟晓光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女	51	2012年02月13日	2021年01月2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闫鹏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5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蓝旭俊	监事	离任	男	49	2013年08月22日	2021年04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金宏	监事	现任	男	35	2021年05月07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曾晓伐	监事	离任	男	42	2016年05月18日	2022年01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潘先林	监事	离任	男	50	2017年03月17日	2021年01月2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严兵德	监事	离任	男	40	2021年01月22日	2022年01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林玲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5	2012年02月16日	2024年01月21日	9,021,000	0	104,000	0	8,917,000	减持股份
贾居卓	财务负责人	现任	女	44	2021年05月20日	2024年01月21日	0	0	0	50,000	50,000	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归属的股份
合计	--	--	--	--	--	--	20,080,000	0	1,005,000	1,570,681	20,645,68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 1、蓝旭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2、张立强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分工原因，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职务，不再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解子胜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换届
蔡凡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换届
孟晓光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换届

潘先林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换届
张立强	财务负责人	任免	2021年05月20日	因公司内部工作分工原因，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职务，不再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廖冠民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2月09日	因其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罗婷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31日	因其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卢金火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27日	因到退休年龄，卢金火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蓝旭俊	监事	离任	2021年04月26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曾晓伐	监事	离任	2022年01月27日	悦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绿色基金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绿色基金提名的监事曾晓伐先生自愿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陈士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1月22日	
姜胜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2月09日	
严兵德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1月22日	
严兵德	监事	离任	2022年01月27日	悦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绿色基金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悦达投资提名的监事严兵德先生自愿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王圣杰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1月22日	
王圣杰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27日	悦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绿色基金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悦达投资提名的董事王圣杰先生自愿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闫鹏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1月22日	
李金宏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5月07日	
贾居卓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1年05月20日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如下：

(1) 董事

1) 宣奇武先生

宣奇武，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日本永久居留权，日本九州大学博士学历。曾任一汽集团工程师、日本三菱汽车公司开发本部主任、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宁波伊诺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帕疆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汽泰普越野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秉望汽车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阿尔特投资执行董事、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都智暄董事长、四川阿尔特新能源董事长、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路驰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柳州菱特董事长、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董事、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2) 刘剑女士

刘剑，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日本永久居留权。刘剑女士1987年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自动化专业；1997年毕业于日本九州大学农业部。曾任一汽集团变速箱分厂动力科动力员、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株式会社IAT董事兼社长、株式会社BEAT POWER董事。2012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 张立强先生

张立强，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金融部总经理、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主管、经理、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弘润昊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北汽泰普越野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柳州菱特董事兼总经理、四川阿尔特新能源董事兼总经理、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董事、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董事、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董事长、总经理、财务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4) 徐东权先生

徐东权，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获韩国仁川大学工商管理研究生学位。曾任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第十九集团公司项目总工、韩国GIS公司中国市场经理、北京奥北新星科贸有限公司总经理、韩国21世纪株式会社市场总监、中国城市房地产建设集团开发中心总经理、新加坡凯德置地集团雅诗阁基金管理公司业务拓展部总监、SOHO中国有限公司企业拓展部总监、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房地产金融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东方邦信盛世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邦信金投（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5) 沈文春先生

沈文春，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曾任广州冷机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中国民族证券研究发展中心证券分析师、中国银河证券研究所电力设备和新能源首席分析师、瑞银证券财富管理部部长。2015年3月至今任凯联（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研部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6) 陈士华先生

陈士华，男，1973年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9年3月至今历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行业信息部主管、信息部副主任、行业信息部主任、秘书长助理、副秘书长等职务。2020年5月至今任中国汽车工业经济技术信息研究所所长。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 李树军先生

李树军，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位。曾任北京华夏正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内蒙古满世煤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兼董事会秘书、满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7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 姜胜先生

姜胜，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3年至今历任中英贸易（英国）有限公司合伙人、科能声学（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恒星能源（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正和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兼国际部总经理、蓝熙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等职务，2019年12月至今担任百诚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22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1) 李奎先生

李奎，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曾任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账会计、北京锐意泰克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成本会计。现任柳州菱特监事、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监事、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监事、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四川阿尔特新能源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经理等职务。2020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王洪涛女士

王洪涛，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华教烛光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行政主管、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公司行政经理、行政管理部部长等职务。现任北京亚坤泰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市场营销部大客户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闫鹏先生

闫鹏，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管理软件学院。曾任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助理、北京伊诺盛北广广告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IT 管理等职位。现任本公司 IT 管理部部长。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4) 李金宏先生

李金宏，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二级。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1) 张立强先生

张立强任本公司总经理，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2) 刘剑女士

刘剑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3) 林玲女士

林玲，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林玲女士1999年毕业于四川外国语大学，获学士学位。曾任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北京事务所情报电子部经理；三井物产（中国）有限公司钢铁原料部经理；北京精卫全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董事会秘书；北京田诚拓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北京昱阳金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阿尔特新能源董事。2012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 贾居卓女士

贾居卓，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本科学历。曾在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07年11月至今在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财务控制部部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宣奇武	阿尔特投资	执行董事	2010年08月		否
王洪涛	北京亚坤泰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年11月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宣奇武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11月		否
宣奇武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		否
宣奇武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		否
宣奇武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4月		否
宣奇武	成都智暄	董事长	2020年11月		否
宣奇武	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2月		否
刘剑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董事	2020年11月		否
徐东权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助理总经理	2022年1月		是
徐东权	东方邦信盛世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6年05月		否
徐东权	寒舍旅游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		否
徐东权	邦信金投（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董事	2014年04月		否

	公司				
徐东权	陕西中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否
徐东权	东方万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9月		否
徐东权	上海保利建熹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		否
徐东权	上海时空五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否
徐东权	吉林市锦东家温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		否
徐东权	杭州万通邦信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4月		否
徐东权	陕西中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5月		否
沈文春	凯联（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研部总经理	2015年03月		是
陈士华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副秘书长	2019年12月		是
陈士华	中国汽车工业经济技术信息研究所	所长	2020年05月		否
李树军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6年04月		否
王洪涛	北京亚坤泰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年11月		否
林玲	北京昱阳金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		否
姜胜	百诚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总裁	2019年12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和奖金组成，并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计划及绩效考核结果，提出具体的薪酬指标，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所领取的津贴，参照其他上市公司的津贴标准拟定，并经股东大会批准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963.39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负责人贾居卓女士的薪酬包含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5万股股票对应的金额96.7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宣奇武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133.03	否
刘剑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6	现任	174.42	否
张立强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84.3	否

张立强	财务负责人	男	48	任免	0	否
卢金火	董事	男	59	离任	79.69	否
徐东权	董事	男	51	现任		否
解子胜	董事	男	56	离任		否
王圣杰	董事	男	54	离任		是
沈文春	董事	男	47	现任		否
蔡凡	独立董事	男	68	离任	0.83	否
陈士华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11	否
廖冠民	独立董事	男	40	离任	11.83	否
罗婷	独立董事	女	47	离任	11.83	否
李树军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11.83	否
李奎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42.62	否
王洪涛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9	现任	24.71	否
闫鹏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5	现任	26.01	否
严兵德	监事	男	40	离任	0.92	否
蓝旭俊	监事	男	49	离任	0.29	否
李金宏	监事	男	35	现任	29.98	否
曾晓伐	监事	男	42	离任	0.96	否
潘先林	监事	男	50	离任	0	是
林玲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5	现任	68.27	否
贾居卓	财务负责人	女	44	现任	150.87	否
合计	--	--	--	--	963.39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年01月04日	2021年01月0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4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年01月11日	2021年01月1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1 年 0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 6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11 日	2021 年 03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16 日	2021 年 0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6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08 日	2021 年 04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该次会议仅审议定期报告一项议案，未披露）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11 日	2021 年 0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转让产业基金部分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3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 3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5 日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 6 项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07 日	2021 年 12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2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宣奇武	14	0	14	0	0	否	2
刘剑	14	0	14	0	0	否	3
张立强	14	0	14	0	0	否	3
卢金火	14	0	14	0	0	否	3
徐东权	14	0	14	0	0	否	1
解子胜	2	0	2	0	0	否	0
沈文春	14	0	14	0	0	否	1
罗婷	14	0	14	0	0	否	1
蔡凡	2	0	2	0	0	否	0
李树军	14	0	14	0	0	否	1
廖冠民	14	0	14	0	0	否	2
王圣杰	12	0	12	0	0	否	1
陈士华	12	0	1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徐东权	2021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中的《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	徐东权先生认为本次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借助专业机构的优势资源和平台优势，积极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有利于拓宽公司的投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新的投资机会和利润增长点。但是对于新增回拨机制条款，公司及天津中冀万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连带履行前述差额补足义务，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该条款无法发表意见，因此对该议案投弃权票。
王圣杰	2021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中的《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	王圣杰先生认为公司通过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主动布局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协同性的领域，整合产业资源，促进公司的业务升级和战略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但是回拨机制条款可能给公司带来风险，建议不设置补充回拨机制条款或者对合伙协议收益分配中超额收益分配条款进行调整。因此，

		对该事项投弃权票。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p>公司董事徐东权先生、王圣杰先生对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中的《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投弃权票。</p> <p>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再次审议了《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各方协商一致，对基金合伙协议中回拨机制条款进行调整，删除了公司的差额补足义务条款，增加了将普通合伙人应分配的部分超额收益留存，用于弥补有限合伙人应分配得到的金额与实际已分配得到的差额相关条款。本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对《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p>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董事王圣杰先生认为回拨机制条款可能给公司带来风险，建议不设置补充回拨机制条款或者对合伙协议收益分配中超额收益分配条款进行调整。经公司与基金各投资方沟通协商一致，对回拨机制条款进行了调整，重点调整了普通合伙人超额收益分配机制和差额补足责任范围，删除了公司的差额补足义务条款，以及增加将普通合伙人应分配的部分超额收益留存用于弥补有限合伙人应分配得到的金额与实际已分配得到的差额相关条款。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次调整后的基金合伙协议，第二次调整后的“回拨机制”条款符合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监管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助于降低基金投资的不确定性给公司带来的潜在风险，有助于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获得公司全体董事的一致同意。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3 人	9	2021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 年 04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无	无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 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 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 年 0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产业基金部分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 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	无	无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的议案》。	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年10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 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 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11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商业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开展工 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3人	3	2021年01月0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	提名委员会就董事、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1年01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董事、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2021年05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董事、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人	4	2021年01月04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2021年04月08日	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2021年08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2021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战略委员会	5人	4	2021年03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利用自身行业经验，对行业及上下游的发展深入把握，对影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参与投资设立基金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无
			2021年03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	战略委员会利用自身行业经验，对行业及上下游的发展深入把握，对影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	无

			<p>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参股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p>	<p>参与投资设立基金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2021 年 11 月 25 日	<p>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p>	<p>战略委员会利用自身行业经验,对行业及上下游的发展深入把握,对影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参与投资设立基金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无	<p>战略委员会委员徐东权先生认为本次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借助专业机构的优势资源和平台优势,积极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有利于拓宽公司的投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新的投资机会和利润增长点。但是对于新增回拨机制条款,公司及天津中冀万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连带履行前述差额补足义务,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该条款无法发表意见,因此对该议案投弃权票。</p>

			2021年12月07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产业基金相关合伙协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利用自身行业经验,对行业及上下游的发展深入把握,对影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参与投资设立基金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无	无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6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5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7
销售人员	26
技术人员	1,424
财务人员	36
行政人员	213
合计	1,8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16
大学本科	1,211
大专及以下	499
合计	1,826

2、薪酬政策

薪酬由基础工资、奖金和补贴组成,根据职位等级和能力等级确定基础工资,根据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奖金,根据公司规定及

各职位的特性发放补助。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分为新员工入职培训、内部培训、外部培训三类。人力资源部负责定期组织新员工参加入职培训并编制课件，其他职能部分配合人力资源部编制课件，向新员工介绍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管理制度；内部培训由公司员工或外籍专家编制课件并担任讲师，包括针对本部门人员所做培训，以及面向公司全员或部分人员开展的培训；公司不定期组织由其他企业、机构组织的培训课程，或者从外部聘请讲师进行培训。公司培训计划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公司通过组织开展专业和全面的培训工作，提高员工的技能，提升公司整体绩效。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31,754,47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485,774,279.2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331,754,47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考虑目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现有及未来投资资金需求、经营资金周转及其他重大资金安排等因素，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0年8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0年8月24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 2020年8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0年8月28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91名激励对象422.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4)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8月11日，授予117名激励对象98.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 2021年10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部分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1月16日，流通数量为210.50万股，涉及激励对象90人，由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00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贾居卓	财务负责人								100,000	0	28.01	50,000	5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100,000	0	--	50,000	50,000
备注(如有)	财务负责人贾居卓女士获得的10万股股权激励，2021年度第一个归属期条件成就，已经归属5万股，剩余5万股尚未归属。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激励体系，本着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的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流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持续和及时完善考核机制，建立起了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和行业实际情况的薪酬体系，保障高级管理人员积极能动地发挥职业经理人作用。

公司实施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进行长期激励，并相应制定了配套的考核办法，对参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进行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的考核管理。公司通过合理健全、机动有效的薪酬福利体系，以及股权激励计划为主的长期利益机制，达到保障核心团队、骨干员工稳定性和调动其积极性的作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的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基本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全部纳入集团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加以改正；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了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较大错报、漏报；	1、重大缺陷：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2、重要缺陷：公司违反国

	<p>④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⑤公司控制环境无效。</p> <p>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p> <p>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家法律、法规，对持续经营影响较大；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利润总额 15%；</p> <p>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资产总额 1%；</p> <p>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 2%。</p> <p>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p> <p>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10%\leq错报$<$利润总额 15%；</p> <p>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 0.5%\leq错报$<$资产总额 1%；</p> <p>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 1%\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2%。</p> <p>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 10%；</p> <p>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 0.5%；</p> <p>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1%。</p>	<p>1、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geq公司资产总额的 2%（含），或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p> <p>2、重要缺陷：公司资产总额的 1%\leq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公司资产总额的 2% 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p>3、一般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公司资产总额的 1%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证监会部署，2021年公司组织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工作，公司经自查，未发现需要整改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无其他应披露的环境信息，公司致力于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协调公司、股东、投资者、员工、客户和供应商等各方利益，确保股东和投资者充分行使其权利、员工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并获得充分关怀、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的诚信度和透明度；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关系；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同时尽可能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近三年的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劳动者权益保护，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为员工缴纳法定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建立了健全的休假制度，切实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公司重视员工培育与发展，为员工提供包含职前教育、岗位技能培训等多方面、广覆盖的培训机会和管理、技术、营销、职能、技工五大序列的职业发展通道和晋升机会，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注重人文关怀和职工文化建设，以“重视人才”为精神理念，以《员工关怀管理体系》、《员工福利管理办法》为指导，构建了包含新员工关怀、节日关怀、员工活动、生日关怀、父母配偶及子女关怀的员工关怀体系；以培训、节日福

利、生日福利、免费体检、带薪假期为内容的员工福利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免费体检、生日会、三八妇女节活动等职工福利和文化建设活动，增强员工认同感、归属感。

（三）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服务质量和客户服务，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获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重视互利的供方关系，加强供应商管理和关系建设，以提高效率、降低风险。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宣奇武；刘剑；阿尔特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履行中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	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履行完毕
	张立强；孟晓光；王洪涛；蓝旭俊；林玲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	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履行完毕

	宣奇武；刘剑	股份限售承诺	<p>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长期	履行中
	张立强；孟晓光；王洪涛；蓝旭俊；林玲	股份限售承诺	<p>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长期	履行中
	E-FORD LIMITED;北京弘达义茂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余新鼎喆哥拾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薪火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亦庄普丰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远林朗沃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正心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常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润方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联发集团有限公司;陈群一;广州崛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集思亿拓控股有限公司;凯联（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凯联新锐投资中心（有	股份限售承诺	<p>机构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单位确认，为本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自然人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如适用）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	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履行完毕

	<p>限合伙);刘刚;刘静霞;南京凯腾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华宸基石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中泰天使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贝极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鼎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明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银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睿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宝菲特创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王芬芳;王海云;王增林;置展(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钟重宇</p>		<p>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三、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北京梧桐理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邓志庆;韩丽;韩玉荣;江国伟;来永珍;李剑铭;李雪兵;刘崇耳;刘丽晖;陆青;孟华;邵校;宋延龄;汤月华;唐建忠;汪碧云;闻勇;谢财刚;邢莉;徐飞;徐绍元;许晨杰;许方焜;杨军生;杨燕云;张建;张叶;赵后银;赵满仓</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机构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单位确认,为本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自然人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如适用)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三、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p>	<p>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p>	<p>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履行完毕</p>
	<p>北京弘润昊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凯联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亚坤泰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新三板新机遇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陈蓓;莱芜中泰安盈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梁国龙;毛继红;南京凯腾智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德鑫卓越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秋实弘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秋信投资管理</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机构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单位确认,为本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p>	<p>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p>	<p>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履行完毕</p>

	<p>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史哲茸；王辉；夏文彬；易传海；赵立坚；重庆重报创睿文化创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俊；珠海新兴创新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自然人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如适用）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三、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北京德丰杰龙升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陈辉；陈志果；戴永记；杜慧娟；杜瑶；何波涌；黄丹；黄明生；梁兴江；刘兴久；刘增军；陆炳荣；牛咏梅；乔凤杰；上海珺容儒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邵惠娟；深圳嘉泽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沈文军；王红飏；王洪林；王巍；王雪；温世杰；吴雄；吴秀光；谢维娜；叶妍君；赵万善；周广萍</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机构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单位确认，为本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自然人股东：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如适用）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三、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p>	<p>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p>	<p>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履行完毕</p>
	<p>黄崇起；杨红卫；周颖琦；杨铮熠；贾晶；蔡国华；於金萍；周怡；乔朝增；申英；马建成；王建修；陆洪波；王凌寿；金春生；陶心泉；梁一林；韩宏蓓；富安康酒业（上海）有</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根据《公司法》第 141 条规定，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p>	<p>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p>	<p>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履</p>

	限公司			日		行完毕
	阿尔特投资;刘剑;宣奇武	股份减持承诺	<p>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承诺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承诺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承诺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承诺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承诺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承诺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p>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长期	履行中

	<p>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珺文银宝、悦达投资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承诺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p>	<p>2021 年 03 月 29 日</p>	<p>2021 年 3 月 29 日至长期</p>	<p>履行中</p>
--	---	---------------	---	-------------------------	---------------------------	------------

		<p>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承诺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承诺人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p>			
	刘剑	股份减持承诺	2020年03月27	2020年3月27日至长期	履行中

			<p>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日		
林玲	股份减持承诺	<p>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长期	履行中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珺文银宝、悦达投资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p>	2021 年 03 月 29 日	2021 年 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	履行中	

		<p>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之一，同时作为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p>			
	<p>阿尔特投资;刘剑;宣奇武</p>	<p>股份减持承诺</p> <p>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承诺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若承诺人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后承诺人仍能保持对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承诺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p>	<p>2023年03月27日</p>	<p>2023年3月27日至2025年3月27日</p>	<p>尚未开始履行</p>

			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承诺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			
公司	分红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本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履行中
阿尔特投资;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刘剑;宣奇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一、承诺人声明，承诺人已向阿尔特准确、全面地披露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阿尔特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承诺人未在与阿尔特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阿尔特相竞争的业务。二、承诺人承诺，在承诺人作为阿尔特的主要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实质上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阿尔特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下称“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阿尔特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阿尔特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长期	履行中

		<p>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三、承诺人承诺，在承诺人作为阿尔特的主要股东期间，凡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阿尔特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或将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于知悉该等商业机会之日起的三日内书面通知阿尔特，如在书面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阿尔特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诺人将或将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按照阿尔特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阿尔特，由阿尔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阿尔特存在同业竞争。四、承诺人承诺，如果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阿尔特依据其董事会所作出的决策（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或者股东大会作出的决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有权要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者按照公允价值转让给阿尔特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承诺人将并将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如需）按照阿尔特要求实施相关行为；造成阿尔特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阿尔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五、在触发上述第四项承诺情况发生后，承诺人未能履行相应承诺的，则阿尔特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和应付承诺人的税后薪酬。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承诺人亦不转让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阿尔特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六、本声明与承诺函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承诺人确认，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承诺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七、本声明与承诺函自签署之日</p>		
--	--	---	--	--

		<p>起生效，在阿爾特的首发上市申請在證監會或其他有權機構審核期間（包括已獲批准進行公開發行但成為上市公司前的期間）和阿爾特作為上市公司存續期間持續有效，但自下列較早時間起不再有效：（1）阿爾特不再是上市公司；（2）依據承諾人、承諾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及前述相關主體所實際控制的相关方合計持有或控制的阿爾特的股份的比例，對阿爾特的股東大會的決議的形成不再能產生重大影響。二、關聯交易一、本公司將善意履行作為阿爾特股東的義務，充分尊重阿爾特的獨立法人地位，保障阿爾特獨立經營、自主決策。本公司將嚴格按照《公司法》以及阿爾特公司章程的規定，促使經本公司提名的阿爾特董事依法履行其應盡的誠信和勤勉責任。二、截至本承諾出具日，除已經招股說明書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資或控制的企业與發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關聯交易。三、保證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經濟組織（以下統稱“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今後原則上不与阿爾特發生關聯交易。如果阿爾特在今後的經營活動中必須與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發生不可避免的關聯交易，本公司將促使此等交易嚴格按照國家有關法律法規、阿爾特公司章程和其他有關規定履行相應程序，並按照正常的商業條件進行；保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將不会要求或接受阿爾特給予比在任何一項市場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優惠的條件；保證不利用股東地位，就阿爾特與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相關的任何關聯交易採取任何行動，故意促使阿爾特的股東大會或董事會作出侵犯阿爾特或其他股東合法權益的決議。四、保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將嚴格和善意地履行其與阿爾特簽訂的各種關聯交易協議。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將不会向阿爾特謀求任何超出該等協議規定以外的利益或</p>			
--	--	--	--	--	--

			<p>收益。五、如违反上述承诺给阿尔特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向阿尔特作出赔偿或补偿。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赔偿或补偿承诺的，则阿尔特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包括相应扣减本企业因间接持有阿尔特股份而可间接分得的现金分红）。在相应的承诺履行前，本公司亦不转让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阿尔特的股份，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六、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七、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阿尔特的首发上市申请在中国证监会或其授权的相关部门审核期间（包括已获批准进行公开发行但成为上市公司前的期间）和阿尔特作为上市公司存续期间持续有效，但自下列较早时间起不再有效：（1）阿尔特不再是上市公司的；（2）依据阿尔特所应遵守的相关规则，本公司不再是阿尔特的关联方的。三、资金占用本企业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阿尔特的资金以及阿爾特的其他资产。</p>			
	<p>阿尔特投资;公司;辜小平;解子胜;林玲;刘剑;卢金火;沈文春;宣奇武;张立强</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顺序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最近一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非独立董事、</p>	<p>2020 年 03 月 27 日</p>	<p>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p>	<p>履行中</p>

		<p>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义务。</p> <p>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内部审议批准，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上述所有应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本人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p> <p>3、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将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p>			
--	--	--	--	--	--

		<p>毕。(3)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作的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阿尔特投资;蔡凡;辜小平;解子胜;李树军;廖冠民;林玲;刘剑;卢金火;罗婷;沈文春;宣奇武;张立强</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一)本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二)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和刘剑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董事宣奇武、刘剑、张立强、卢金火、辜小平、解子胜、沈文春,独立董事蔡凡、廖冠民、罗婷、李树军,高级管理人员张立强、刘剑、林玲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020年03月27日</p>	<p>2020年3月27日至长期</p>	<p>履行中</p>

	<p>阿尔特投资;公司;白伟兴;蔡凡;辜小平;解子胜;蓝旭俊;李树军;廖冠民;林玲;刘剑;卢金火;罗婷;孟晓光;潘先林;沈文春;王洪涛;宣奇武;曾晓伐;张立强</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一) 本公司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 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 (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 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p>	<p>2020年03月27日</p>	<p>2020年3月27日至长期</p>	<p>履行中</p>
--	---	-------------	---	--------------------	----------------------	------------

		<p>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和刘剑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四）董事宣奇武、刘剑、张立强、卢金火、辜小平、解子胜、沈文春，独立董事蔡凡、廖冠民、罗婷、李树军，监事白伟兴、蓝旭俊、潘先林、曾晓伐、孟晓光、王洪涛，高级管理人员张立强、刘剑、林玲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p>			
--	--	---	--	--	--

		<p>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发行人领取薪酬，同时以本人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发行人领取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阿尔特投资;公司;白伟兴;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蔡凡;辜小平;解子胜;蓝旭俊;李树军;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廖冠民;林玲;刘剑;卢金火;罗婷;孟晓光;潘先林;沈文春;王洪涛;宣奇武;曾晓伐;张立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一）发行人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一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p>	<p>2020 年 03 月 17 日</p>	<p>2020 年 3 月 17 日 至长期</p>	<p>履行中</p>

		<p>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3、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二）本公司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三）实际控制人宣奇武和刘剑就招股说明书信</p>			
--	--	--	--	--	--

		<p>息披露的承诺 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四）本公司董事宣奇武、刘剑、张立强、卢金火、辜小平、解子胜、沈文春，独立董事蔡凡、廖冠民、罗婷、李树军，监事白伟兴、蓝旭俊、潘先林、曾晓伐、孟晓光、王洪涛，高级管理人员张立强、刘剑、林玲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本人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p>			
--	--	---	--	--	--

		<p>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五）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审计机构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中金公司已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金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中金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金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律师承诺：中伦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中伦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中伦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审计机构承诺：立信中联根据《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的要求，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依法出具相关文件，立信中联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立信中联过错致使上述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有效的司法裁决后，立信中联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北京鼎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鼎欣三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财达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p>	<p>股份限售承诺</p>	<p>自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次股票。</p>	<p>2021 年 10 月 29 日</p>	<p>2021-10-29 至 2022-04-28</p>	<p>履行中</p>

	<p>通基金—程利伟—财通基金玉泉 109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天禧东源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鑫量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济宁市意德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102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封闭式产品 2020 年第 2 期-财通基金建兴诚鑫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最低持有 2 年开放式产品-财通基金建兴诚鑫多元开放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益”定增封闭式理财产品 2020 年第 1 期-财通基金建兴诚益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99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林大春—财通基金盈春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兴途健辉 3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兴途定增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兴途健辉 7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兴途定增 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九重风控策略 1 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共青城银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银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圆石复兴科技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易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内需增长 12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p>					
	宣奇武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认购的公司股票,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次股票。	2021 年 10 月 29 日	2021-10-29 至 2023-04-28	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 年 08 月 28 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	履行中

				日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在本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本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本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但激励对象可申请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尚未确认为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作废失效。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0 年 08 月 28 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相关主体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单位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单位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单位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0 年 11 月 05 日	2020 年 11 月 5 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	2021 年 10 月 29 日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	相关主体关于向特定对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0 年 11	2020 年 11 月 5 日至公司本次向特	2021 年 10 月 29

	<p>象发行 A 股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月 05 日</p>	<p>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p>	<p>日履行完毕</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相关主体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p>1、承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挂钩。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p>		<p>2020 年 11 月 5 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p>	<p>2021 年 10 月 29 日履行完毕</p>

		<p>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无</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公司适用新租赁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14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

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14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本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会计政策变更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收购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本期通过合并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汽车整车及零部件试制能力，对公司提升综合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

2、公司本期投资设立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8月25日，主营业务为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和汽车零部件研发。本次投资有助于进一步整合地域资源，形成完整的产业配套，有利于进一步开拓汽车动力系统等核心零部件市场。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万奇、邵建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因素，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12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案件汇总	11,560.41	涉案金额中有50万元已形成预计负债	部分已经判决、和解，部分在审理中，部分已撤诉，	对公司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部分已经判决、和解但尚未执行		不适用

			部分尚未 开庭审理				
--	--	--	--------------	--	--	--	--

注：上述案件中公司或子公司作为原告主张权利的案件所涉金额共计 5,520.96 万元；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所涉金额共计 6,039.45 万元。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所涉金额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40%，比重较小且上述诉讼不涉及公司的主要产品、核心商标、专利、技术等方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艾斯泰克	公司控股子公司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汽车设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39.66	0.03%	1,000	否	银行转账/汇票	不适用	2022年0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成都智暄	公司的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汽车设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0	0.00%	3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年02月25日	
广州阿尔特	公司的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汽车设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0	0.00%	5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年02月25日	
艾斯泰克	公司控股子公司阿尔特汽车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	汽车设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1,678.59	5.86%	3,000	否	银行转账/汇票	不适用	2022年02月25日	

	设计宜 兴有限 公司的 参股公 司	务										
中汽研 汽车试 验场股 份有限 公司	第三届 董事会 董事解 子胜任 职董事 的公司	接受关 联人提 供的劳 务	汽车试 验	市场定 价	不适用	47.95	0.17%	2,000	否	银行 转账/ 汇票	不适用	2022 年 02 月 25 日
成都智 暄	公司的 参股公 司	接受关 联人提 供的劳 务	汽车设 计服务	市场定 价	不适用	0	0.00%	100	否	不适 用	不适用	2022 年 02 月 25 日
成都倍 力特	公司子 公司株 式会社 IAT 合 营企业 株式会 社 BEAT POWER 的子公司	接受关 联人提 供的劳 务	汽车设 计服务	市场定 价	不适用	0	0.00%	5,000	否	不适 用	不适用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广州阿 尔特	公司的 参股公 司	接受关 联人提 供的劳 务	汽车设 计服务	市场定 价	不适用	0	0.00%	500	否	不适 用	不适用	2022 年 02 月 25 日
阿尔特 企管	公司控 股股东 阿尔特 (北京) 投资顾 问有限 公司持 有阿特 特企管 79.90% 的股权	接受关 联人提 供的劳 务	建筑服 务	市场定 价	不适用	183.49	2.12%	0	否	银行 转账/ 汇票	不适用	2022 年 02 月 25 日
阿尔特	公司控	接受关	水电费	市场定	不适用	170.46	31.69	0	否	银行	不适用	2022 年 02

企管	股股东 阿尔特 (北京) 投资顾 问有限 公司持 有阿尔 特企管 79.90% 的股权	联人提 供的劳 务		价			%			转账/ 汇票		月 25 日	
合计				--	--	2,120.15	--	12,4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预计 2021 年年度将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2,4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2,120.15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存在较大价格差异。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宣奇武先生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	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38,260 万元人民币	47,103.54	47,035.5	5,702.17
		公司将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未缴 1,000 万元出资份额转让给公司董事长宣奇武先生。因尚未实际出资，交易转让价格为 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产业基金部分出资份额暨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宣奇武先生完成实缴后，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以 1,000 万元对价转给芜湖市晟鹏佳禾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 202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5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控制的阿尔特企管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租赁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土地上的楼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与阿尔特企管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原合同签署时，由于第一个租赁年度2号楼、7号楼、8号楼交付时点尚未确定，现相关楼宇交付时间已确定，2021年1月13日，公司与阿尔特企管就租赁事项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2号楼、7号楼、8号楼交付时间为2021年1月13日，免租期为2021年1月13日至2021年4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公司子公司阿尔特日本因生产经营需要，向阿尔特开曼借款216万美元。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的议案》，经双方协商，拟将其余163万美元借款期限延长5年，即到期日为2027年3月31日，不计付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2021年12月31日，为助力阿尔特日本经营发展，阿尔特开曼放弃163万美元借款中的20万美元债权，剩余借款金额为143万美元。

3、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5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本次发行方案及公司与宣奇武先生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宣奇武先生拟参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拟认购价款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认购股份数量届时将根据认购价款除以认购价格确定。鉴于宣奇武先生为公司的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宣奇武先生参与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2021年9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根据投资者询价情况及《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相关配售原则，确定发行价格为32.88元/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23,990,729股，宣奇武先生获配股数为1,520,681股，获配金额为49,999,991.28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14)	2021 年 01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0)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2020-096)	2020 年 1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5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阿尔特投资控制的企业阿尔特企管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租赁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土地上的楼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房屋租赁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与阿尔特企管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3)。原合同签署时，由于第一个租赁年度2号楼、7号楼、8号楼交付时点尚未确定，现相关楼宇交付时间已确定，2021年1月13日，公司与阿尔特企管就租赁事项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协议”)，2号楼、7号楼、8号楼交付时间为2021年1月13日，免租期为2021年1月13日至2021年4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3,702.42	47,646.23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2,500	32,500	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7,432.5	2,001.2	0	0
合计		133,634.92	82,147.43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原参股公司柳州菱特完成了减资、增资、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取得由柳州市柳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收到上汽通用五菱发出的《定点函意向书》，四川阿尔特新能源被上汽通用五菱选定为DHT变速箱总成的供应商，如顺利执行该项目，公司预计该项目总额将达到5-6亿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定点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3、为进一步加强市场拓展，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参股公司株式会社BEAT POWER（以下简称“BEAT POWER”）出资6,000万美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倍力特并完成工商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4、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收购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价格为800万人民币。

5、公司投资设立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8月25日，主营业务为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和汽车零部件研发。本次投资有助于进一步整合地域资源，形成完整的产业配套，有利于进一步开拓汽车动力系统等核心零部件市场。

6、公司子公司阿尔特日本因生产经营需要，向阿尔特开曼借款216万美元。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的议案》，经双方协商，拟将其余163万美元借款期限延长5年，即到期日为2027年3月31日，不计付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7、公司及柳州菱特、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柳州菱特一期工程年产5万台V6发动机技改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

8、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以无息借款的形式分批投入全资子公司阿尔特成都以实施“阿尔特成都新能源动力系统及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9,243,743	75.00%	24,028,229	0	0	-168,235,973	-144,207,744	85,035,999	25.6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3,026,588	7.53%	0	0	0	-23,026,588	-23,026,588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94,237,680	63.55%	22,203,412	0	0	-133,229,910	-111,026,498	83,211,182	25.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9,831,926	49.02%	17,603,869	0	0	-104,778,906	-87,175,037	62,656,889	18.8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405,754	14.53%	4,599,543	0	0	-28,451,004	-23,851,461	20,554,293	6.20%
4、外资持股	11,979,475	3.92%	1,824,817	0	0	-11,979,475	-10,154,658	1,824,817	0.5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979,475	3.92%	1,824,817	0	0	-11,979,475	-10,154,658	1,824,817	0.55%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415,000	25.00%	2,067,500	0	0	168,235,973	170,303,473	246,718,473	74.37%
1、人民币普通股	76,415,000	25.00%	2,067,500	0	0	168,235,973	170,303,473	246,718,473	74.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05,658,743	100.00%	26,095,729	0	0	0	26,095,729	331,754,47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于2021年3月29日上市流通，首发前限售股减少180,611,723股，高管锁定股增加12,375,750股；
- 2、2021年10月29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上市，新增股份23,990,729股，公司总股本由305,658,743股增加至329,649,472股；
- 3、2021年11月16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新增股2,105,000股，公司总股本增至331,754,472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准情况：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7月1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78号）。

2、2021年10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不需其他批复。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10月29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

2、2021年11月16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增加股份对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收益（元）	0.6719	0.662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687	0.659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60	7.59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5,053,020	0	0	45,053,020	控股股东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36个月	2023-03-27
林玲	9,021,000	6,765,750	9,021,000	6,765,75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解除限售；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解锁
张立强	7,480,000	5,610,000	7,480,000	5,61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在任期间，每

					前已发行的股份解除限售； 高管锁定股	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562,043	0	4,562,043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	2022-04-29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0	4,440,389	0	4,440,389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	2022-04-29
宣奇武	2,179,000	1,520,681	0	3,699,681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 36 个月、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18 个月	2023-03-27 2023-04-29
易磊	0	3,041,362	0	3,041,362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	2022-04-29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0	1,824,817	0	1,824,817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	2022-04-29
广州市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圆石复兴科技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581,508	0	1,581,508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	2022-04-29
共青城银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20,681	0	1,520,681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	2022-04-29
共青城银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20,681	0	1,520,681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	2022-04-29
其他	165,510,723	4,016,067	164,110,723	5,416,067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锁定 6个月、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首发股份锁定 36 个月、 高管锁定股	2022-04-29、 2023-03-27 在任期间，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合计	229,243,743	36,403,979	180,611,723	85,035,99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2021 年 09 月 16 日	32.88 元/股	23,990,729	2021 年 10 月 29 日	23,990,729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2021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归属股份	2021 年 11 月 16 日	11.79 元/股	2,105,000	2021 年 11 月 16 日	2,105,00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3）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2018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2018 年 02 月 02 日	6.5%	6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2 日	60,000,000	2021 年 02 月 02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2021年7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7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为23,990,729股，发行价格为32.88元/股。2021年10月20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新增的23,990,729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于2021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上市。

2、2021年11月16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上市，本次归属股票数量为2,105,000股，涉及激励对象90人。

3、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1296号），该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于2018年2月2日完成发行。2021年2月2日该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已到期且公司已按时付息。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7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为23,990,729股，并于2021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305,658,743股增至329,649,472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9,634,326.72元，公司净资产相应增加779,634,326.72元。

2、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公司《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认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90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1月16日，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为2,105,000股，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人数为90人。本次归属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329,649,472股增至331,754,472股。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90人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24,817,950.00元，公司净资产相应增加24,817,950.00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阿尔特（北	境内非国有	13.58%	45,053,020	0	45,053,020	0	质押	20,566,527	

京) 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法人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	15,526,105	-6,654,000	0	15,526,105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2%	12,345,679	0	0	12,345,679		
林玲	境内自然人	2.69%	8,917,000	-104,000	6,765,750	2,151,250	冻结	7,893,375
张立强	境内自然人	1.98%	6,579,000	-901,000	5,610,000	969,000		
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6,351,851	0	0	6,351,8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4,790,900	+4,790,900	0	4,790,900		
E-FORD LIMITED	境外法人	1.43%	4,742,220	-2,978,300	0	4,742,220	质押	1,000,000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4,562,043	+4,562,043	4,562,043	0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4,440,389	+4,440,389	4,440,389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嘉兴珺文银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26,105	人民币普通股	15,526,105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345,679	人民币普通股	12,345,679
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51,851	人民币普通股	6,351,8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4,790,900
E-FORD LIMITED	4,742,220	人民币普通股	4,742,220
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42,009	人民币普通股	4,242,0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15,1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5,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8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0,900
北京中润方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138,290	人民币普通股	3,138,290
陈振宇	2,8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2,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悦达中小企业绿色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陈振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46,90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55,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802,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宣奇武	2010 年 08 月 12 日	91110108560363600A	经济贸易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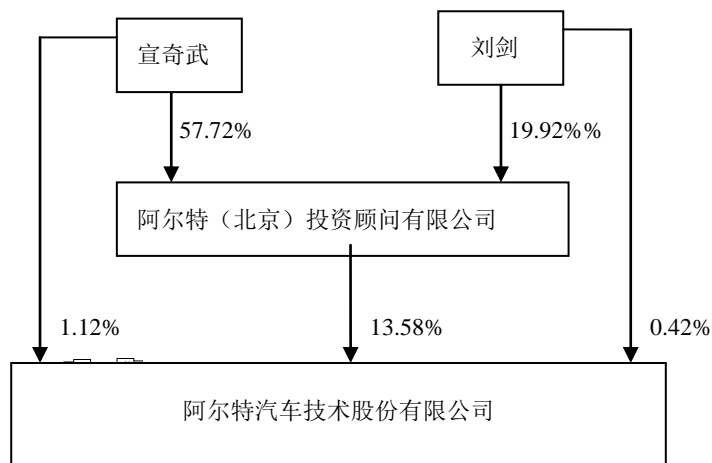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宣奇武	本人	中国	是
刘剑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宣奇武先生系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简历见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任职情况”部分。 刘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简历见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任职情况”部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5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万奇、邵建克

审计报告正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尔特）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阿尔特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阿尔特，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合同收入确认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阿尔特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披露详见“附注五、28、收入”，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七、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1年，阿尔特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2,277,551.86元，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由于营业收入是阿尔特公司的关键业绩指	(1) 了解和评价阿尔特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设计合同样本，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识别设计开发成果控制权转移相关合同条款，识别并评价是否属于某一时段内履约义务或属于某一时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时，判断其向客户承诺转让的商品或服务本身是否

<p>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从而存在阿尔特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能够明确区分，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之间是否具有高度关联性，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 获取收入明细表，区别不同收入类型，结合同行业公司数据，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4) 采取抽样方式，检查客户收入确认依据，包括设计开发合同、验收报告、评审纪要、发送清单等，核对客户名称、合同或结算金额、验收确认时点、是否与收入明细表一致。</p> <p>(5) 我们根据客户合同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金额、合同进度和验收情况，核实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在恰当的期间。</p>
--	---

4、其他信息

阿尔特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阿尔特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阿尔特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阿尔特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

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阿尔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阿尔特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阿尔特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万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建克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2,387,926.60	139,845,769.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3,974,026.35	734,52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5,060.00
应收账款	214,921,813.87	187,524,893.98
应收款项融资	13,601,783.41	
预付款项	13,161,894.19	8,672,897.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530,445.69	23,225,857.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4,392,309.23	303,987,001.76
合同资产	43,804,693.54	19,330,609.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059,832.98	38,983,320.89
流动资产合计	2,212,834,725.86	1,457,875,411.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699,703.96	60,805,665.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513,561.34	41,104,808.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330,268.78	25,271,922.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7,763,493.44	176,361,541.72
在建工程	28,510,108.23	625,951.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5,528,737.29	
无形资产	148,265,305.04	150,820,382.96
开发支出	67,487,411.95	40,117,936.35
商誉	2,986,578.98	2,986,578.98
长期待摊费用	91,277,521.81	41,630,34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472,172.05	87,204,72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465,869.13	20,813,196.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3,300,732.00	647,743,056.82
资产总计	3,416,135,457.86	2,105,618,46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16,600.00	26,341,9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993,267.89	29,263,904.36
应付账款	70,347,421.55	80,566,628.37
预收款项	102,366.96	
合同负债	18,586,409.48	57,751,957.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3,981,321.41	77,239,154.02

应交税费	18,288,553.50	10,460,346.77
其他应付款	1,672,970.55	1,770,822.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16,701.17	64,713,522.89
其他流动负债	892,237.45	4,570,846.31
流动负债合计	276,097,849.96	352,679,082.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38,320.40	20,924,032.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1,173,217.38	
长期应付款	9,117,251.00	10,635,587.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00.00	
递延收益	12,790,204.34	15,916,69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52,956.32	3,674,339.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771,949.44	51,150,649.12
负债合计	676,869,799.40	403,829,731.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754,472.00	305,658,7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8,493,711.67	816,116,836.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15,233.30	-6,420,301.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479,034.39	56,940,142.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5,774,279.24	299,445,94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6,786,264.00	1,471,741,365.27
少数股东权益	222,479,394.46	230,047,371.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9,265,658.46	1,701,788,73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16,135,457.86	2,105,618,468.32

法定代表人：宣奇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居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居卓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9,618,100.48	104,154,24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7,922,005.36	644,42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220,229,797.52	200,060,887.48
应收款项融资	13,561,315.05	
预付款项	7,526,599.36	6,147,438.04
其他应收款	91,254,632.42	45,975,185.17
其中：应收利息	925,692.08	
应收股利		
存货	244,435,448.86	267,990,383.74
合同资产	43,804,693.54	19,540,647.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58,059.82	10,511,388.60
流动资产合计	2,032,910,652.41	1,299,000,173.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0,323,631.57	591,255,945.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14,030.00	4,705,277.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330,268.78	25,271,922.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272,640.04	45,432,110.31
在建工程	19,490,911.32	302,166.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9,707,195.86	
无形资产	39,238,874.83	33,798,467.50
开发支出	70,338,054.03	40,573,207.7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6,271,461.23	30,901,73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99,087.73	7,485,85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81,480.02	19,106,727.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7,867,635.41	798,833,409.38
资产总计	3,430,778,287.82	2,097,833,582.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16,600.00	13,241,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049,543.91	29,263,904.36
应付账款	190,350,515.81	151,771,108.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082,076.33	53,644,473.46
应付职工薪酬	55,280,595.65	52,073,684.04
应交税费	11,898,195.87	5,416,318.83
其他应付款	41,221,260.06	41,099,938.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18,304.97	63,544,921.61
其他流动负债	964,924.48	4,324,396.23
流动负债合计	375,182,017.08	414,380,64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6,877,175.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65,608.97	3,576,729.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942,784.13	3,576,729.31
负债合计	727,124,801.21	417,957,375.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754,472.00	305,658,7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37,607,952.26	825,231,077.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24,915.82	-4,533,668.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386,341.52	56,847,449.25
未分配利润	663,029,636.65	496,672,60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3,653,486.61	1,679,876,207.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30,778,287.82	2,097,833,582.5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72,277,551.86	821,045,368.83
其中：营业收入	1,272,277,551.86	821,045,368.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4,619,328.50	689,972,658.09
其中：营业成本	797,504,614.67	544,582,386.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89,126.87	1,667,613.89
销售费用	31,960,615.11	33,665,822.87
管理费用	93,211,611.16	76,836,619.35
研发费用	122,713,813.24	31,951,549.66
财务费用	15,539,547.45	1,268,665.91
其中：利息费用	16,915,454.19	4,380,284.23
利息收入	4,205,554.04	4,141,546.90
加：其他收益	24,642,319.01	16,913,218.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12,077,056.46	-23,968,444.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1,441,196.13	-21,570,546.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911,807.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2,473,135.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30,209,066.82	1,434,014.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929,999.72	-3,163,09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490,469.04	-872,430.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221,198.50	121,415,975.09
加：营业外收入	461,024.93	213,233.92
减：营业外支出	1,965,071.84	65,935.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717,151.59	121,563,273.89
减：所得税费用	15,924,902.54	22,283,525.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792,249.05	99,279,748.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792,249.05	99,279,748.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360,226.29	110,935,073.49
2.少数股东损益	-7,567,977.24	-11,655,325.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2,068.51	-4,417,320.1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2,068.51	-4,417,320.1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247.53	-3,899,915.8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247.53	-3,899,915.8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6,316.04	-517,404.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96,316.04	-517,404.2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004,317.56	94,862,428.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572,294.80	106,517,753.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7,977.24	-11,655,325.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628	0.38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597	0.38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宣奇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居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居卓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48,171,437.32	767,303,874.40
减：营业成本	756,702,589.13	535,652,305.93
税金及附加	1,170,144.75	278,553.58
销售费用	26,941,880.83	28,439,659.79
管理费用	38,852,670.33	34,265,603.47
研发费用	102,324,997.61	20,113,669.13
财务费用	10,381,702.64	2,175,393.42
其中：利息费用	15,607,079.92	4,346,845.91
利息收入	4,872,521.80	3,914,514.26
加：其他收益	19,183,110.37	7,245,311.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76,820.42	-13,023,87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7,507.46	-21,565,288.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4,712.39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3,187.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33,493.25	-203,065.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9,999.72	-3,163,09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584.03	185,51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569,493.57	137,419,475.66
加：营业外收入	6,999.25	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50,702.37	62,534.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225,790.45	137,386,941.14
减：所得税费用	22,836,867.75	23,204,206.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388,922.70	114,182,734.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388,922.70	114,182,734.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247.53	-3,899,915.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247.53	-3,899,915.8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247.53	-3,899,915.8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5,304,675.17	110,282,819.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9,002,737.70	769,574,718.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0,982.41	55,197.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41,872.26	25,352,91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315,592.37	794,982,82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8,525,980.80	342,195,002.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405,357.26	289,638,57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49,552.24	27,946,10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82,687.77	74,356,46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9,263,578.07	734,136,15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52,014.30	60,846,675.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59,598,248.63	1,568,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30,060.19	12,047,61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5,300.00	2,390,6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7,613,608.82	1,583,338,226.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540,359.83	124,416,458.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42,079,500.00	2,131,611,2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957,587.46	29,205,122.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577,447.29	2,285,232,82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963,838.47	-701,894,594.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7,533,782.99	424,688,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697,272.34	3,161,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231,055.33	427,84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650,573.06	808,15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9,746.91	3,933,215.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84,378.47	22,269,04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24,698.44	27,010,41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306,356.89	400,839,48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2,496.79	-240,664.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302,035.93	-240,449,099.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275,530.56	377,724,63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577,566.49	137,275,530.5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9,142,873.38	689,872,750.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28,355.46	176,670,70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4,171,228.84	866,543,458.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629,773.23	408,994,183.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684,630.90	165,878,847.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15,503.22	16,085,182.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497,150.90	214,024,62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7,527,058.25	804,982,83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44,170.59	61,560,62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1,478,248.63	1,208,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29,040.27	8,541,409.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482,218.00	82,283.55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6,389,506.90	1,217,223,69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106,468.09	118,584,885.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2,059,500.00	1,727,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706,574.5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0,165,968.09	1,895,311,45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776,461.19	-678,087,766.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533,782.99	424,688,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697,272.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231,055.33	424,688,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354,237.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63,727.27	3,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64,027.47	20,659,04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81,992.56	24,559,04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549,062.77	400,129,054.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14.77	-26,254.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404,057.40	-216,424,341.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707,992.25	320,132,333.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112,049.65	103,707,992.2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658,743.00				816,116,836.74		-6,420,301.81		56,940,142.12		299,445,945.22		1,471,741,365.27	230,047,371.70	1,701,788,736.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658,743.00				816,116,836.74		-6,420,301.81		56,940,142.12		299,445,945.22		1,471,741,365.27	230,047,371.70	1,701,788,73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95,729.00				812,376,874.93		1,705,068.51		18,538,892.27		186,328,334.02		1,045,044,898.73	-7,567,977.24	1,037,476,921.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2,068.51				205,360,226.29		206,572,294.80	-7,567,977.24	199,004,31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95,729.00				812,376,874.93								838,472,603.93		838,472,603.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095,729.00				778,349,844.89								804,445,573.89		804,445,573.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027,030.04								34,027,030.04		34,027,030.0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538,892.27	-18,538,89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38,892.27	-18,538,892.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3,000.00						-493,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493,000.00				-493,000.0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1,754,472.00				1,628,493,711.67	-4,715,233.30	75,479,034.39		485,774,279.24		2,516,786,264.00	222,479,394.46	2,739,265,658.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9,243,743.00			478,606,831.19		-2,002,981.70		45,562,478.83		200,294,637.11		951,704,708.43	174,573,395.45	1,126,278,103.8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40,610.21		-365,491.88		-406,102.09		-406,102.09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9,243,743.00			478,606,831.19		-2,002,981.70		45,521,868.62		199,929,145.23		951,298,606.34	174,573,395.45	1,125,872,00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415,000.00			337,510,005.55		-4,417,320.11		11,418,273.50		99,516,799.99		520,442,758.93	55,473,976.25	575,916,73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17,320.11				110,935,073.49		106,517,753.38	-11,655,325.33	94,862,428.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415,000.00			337,510,005.55								413,925,005.55		413,925,005.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6,415,000.00			326,248,255.55								402,663,255.55		402,663,255.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61,750.00								11,261,750.00		11,261,75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418,273.50		-11,418,27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18,273.50		-11,418,273.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7,129,301.58	67,129,301.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658,743.00				816,116,836.74		-6,420,301.81		56,940,142.12		299,445,945.22		1,471,741,365.27	230,047,371.70	1,701,788,736.9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658,743.00				825,231,077.33		-4,533,668.29		56,847,449.25	496,672,606.22		1,679,876,207.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658,743.00				825,231,077.33		-4,533,668.29		56,847,449.25	496,672,606.22		1,679,876,20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095,729.00				812,376,874.93		408,752.47		18,538,892.27	166,357,030.43		1,023,777,279.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4,247.53			185,388,922.70		185,304,675.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95,729.00				812,376,874.93							838,472,603.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095,729.00				778,349,844.89							804,445,573.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027,030.04							34,027,030.0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538,892.27	-18,538,89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38,892.27	-18,538,892.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3,000.00			-493,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93,000.00			-493,000.0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1,754,472.00				1,637,607,952.26		-4,124,915.82		75,386,341.52	663,029,636.65		2,703,653,486.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9,243,743.00				487,721,071.78		-633,752.47		45,469,785.96	394,273,636.62		1,156,074,48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610.21	-365,491.88		-406,102.0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9,243,743.00				487,721,071.78		-633,752.47		45,429,175.75	393,908,144.74		1,155,668,382.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415,000.00				337,510,005.55		-3,899,915.82		11,418,273.50	102,764,461.48		524,207,824.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9,915.82			114,182,734.98		110,282,81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415,000.00				337,510,005.55							413,925,005.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6,415,000.00				326,248,255.55							402,663,255.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61,750.00							11,261,7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418,273.50	-11,418,27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18,273.50	-11,418,273.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658,743.00				825,231,077.33		-4,533,668.29		56,847,449.25	496,672,606.22		1,679,876,207.51

三、公司基本情况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由阿尔特（中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302662152417W。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类。

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3,175.4472万股，注册资本为33,175.4472万元。

注册地：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7号院11号楼9层（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设计、开发汽车整车及发动机、汽车零部件；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汽车零部件、机械产品、计算机软件。（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汽车；整车产品研发（含样车制造、检测）。（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宣奇武、刘剑。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1	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100%
2	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
3	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	100%
4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54.55%
5	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
6	株式会社IAT	100%
7	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
8	广州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
9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5.56%
10	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
11	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
12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100%
13	武汉路驰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
14	HHCP LLC	75%
15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70.07%
16	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
17	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新增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2月18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0%，本期通过收购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本期投资设立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

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

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拆分的嵌入衍生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

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减值损失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0	0
7个月—1年（含一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前述金融工具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职工备用金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垫付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借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股权转让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存货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

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

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5、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	5%	2.38%-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5%	6.33%-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5%	9.5%-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	-------	--------	----	----------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期限
除土地使用权外的无形资产	10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使用年限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时点为技术性能测试完成，在此节点之前研发支出予以费用化，在此节点之后符合无形资产准则规定的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

模具费、装修费。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4)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5)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26、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8、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

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收入确认政策

(1)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汽车设计等履约义务，服务合同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合同，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时，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2)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资产控制权的迹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中明确约定该补助金额与具体的长期资产相关。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中除明确约定补助金额与具体的长期资产相关外的补助金额，一律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收益，在收到补助金额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9、使用权资产”

(2) 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25、租赁负债”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

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公司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845,769.83	139,845,769.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4,520,000.00	734,52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5,060.00	1,785,060.00	
应收账款	187,524,893.98	187,524,893.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672,897.73	7,171,183.03	-1,501,714.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225,857.79	23,225,857.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3,987,001.76	303,987,001.76	
合同资产	19,330,609.52	19,330,609.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983,320.89	38,983,320.89	
流动资产合计	1,457,875,411.50	1,456,373,696.80	-1,501,714.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805,665.09	60,805,665.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104,808.87	41,104,808.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71,922.41	25,271,922.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6,361,541.72	176,361,541.72	
在建工程	625,951.10	625,951.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6,760,788.68	186,760,788.68
无形资产	150,820,382.96	150,820,382.96	
开发支出	40,117,936.35	40,117,936.35	
商誉	2,986,578.98	2,986,578.98	
长期待摊费用	41,630,347.75	41,630,34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204,725.04	87,204,72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13,196.55	20,813,196.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7,743,056.82	834,503,845.50	186,760,788.68
资产总计	2,105,618,468.32	2,290,877,542.30	185,259,073.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341,900.00	26,341,9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263,904.36	29,263,904.36	
应付账款	80,566,628.37	79,999,885.89	-566,742.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751,957.21	57,751,957.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239,154.02	77,239,154.02	
应交税费	10,460,346.77	10,460,346.77	
其他应付款	1,770,822.30	1,770,822.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713,522.89	97,772,068.44	33,058,545.55
其他流动负债	4,570,846.31	4,570,846.31	
流动负债合计	352,679,082.23	385,170,885.30	32,491,803.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924,032.64	20,924,032.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2,767,270.91	152,767,270.91
长期应付款	10,635,587.00	10,635,587.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916,690.08	15,916,69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74,339.40	3,674,339.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150,649.12	203,917,920.03	152,767,270.91
负债合计	403,829,731.35	589,088,805.33	185,259,073.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658,743.00	305,658,7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6,116,836.74	816,116,836.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20,301.81	-6,420,301.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940,142.12	56,940,142.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9,445,945.22	299,445,94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1,741,365.27	1,471,741,365.27	
少数股东权益	230,047,371.70	230,047,371.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1,788,736.97	1,701,788,73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5,618,468.32	2,290,877,542.30	185,259,073.98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公司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154,242.25	104,154,24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4,420,000.00	644,42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200,060,887.48	200,060,887.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47,438.04	6,209,885.19	62,447.15
其他应收款	45,975,185.17	45,975,185.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7,990,383.74	267,990,383.74	
合同资产	19,540,647.92	19,540,647.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11,388.60	10,511,388.60	
流动资产合计	1,299,000,173.20	1,299,062,620.35	62,447.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1,255,945.65	591,255,945.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05,277.53	4,705,277.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271,922.41	25,271,922.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432,110.31	45,432,110.31	
在建工程	302,166.72	302,166.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1,010,695.54	151,010,695.54
无形资产	33,798,467.50	33,798,467.50	
开发支出	40,573,207.77	40,573,207.7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901,733.39	30,901,73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5,851.05	7,485,85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06,727.05	19,106,727.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8,833,409.38	949,844,104.92	151,010,695.54
资产总计	2,097,833,582.58	2,248,906,725.27	151,073,142.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241,900.00	13,241,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263,904.36	29,263,904.36	
应付账款	151,771,108.68	151,383,487.23	-387,621.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3,644,473.46	53,644,473.46	
应付职工薪酬	52,073,684.04	52,073,684.04	
应交税费	5,416,318.83	5,416,318.83	
其他应付款	41,099,938.55	41,099,938.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63,544,921.61	84,945,010.40	21,400,088.79
其他流动负债	4,324,396.23	4,324,396.23	

流动负债合计	414,380,645.76	435,393,113.10	21,012,46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0,060,675.35	130,060,675.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6,729.31	3,576,729.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76,729.31	133,637,404.66	130,060,675.35
负债合计	417,957,375.07	569,030,517.76	151,073,142.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658,743.00	305,658,7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5,231,077.33	825,231,077.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33,668.29	-4,533,668.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847,449.25	56,847,449.25	
未分配利润	496,672,606.22	496,672,60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9,876,207.51	1,679,876,207.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7,833,582.58	2,248,906,725.27	151,073,142.69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公司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5%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2020年12月2日，本公司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本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可减按15%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0年11月12日，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该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可减按15%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0年9月11日，四川阿尔特新能源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该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可减按15%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9]13号文件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1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适用小微企业标准的公司适用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3、其他

(1) 株式会社IAT适用税种税率（此表中金额单位均为日元）

本公司注册于日本地区子公司株式会社IAT，800万日元以下（含800万的所得额）按照10.3%计算法人税，超过800万日元的所得额按照23.2%计算缴纳法人税。

(2)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适用税种税率（此表中金额单位均为美元）

本公司注册于美国地区子公司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按照21%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联邦企业所得税，按照8.84%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州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459.01	57,004.92
银行存款	714,524,107.45	137,218,525.64
其他货币资金	7,810,360.14	2,570,239.27
合计	722,387,926.60	139,845,769.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876,184.96	8,421,064.7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810,360.11	2,570,239.27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3,974,026.35	734,52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821,474,297.76	734,52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2,499,728.59	
其中：		
合计	823,974,026.35	734,52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购买的期限为一年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85,060.00
合计		1,785,06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62,454.24	12.08%	32,762,454.24	100.00%	0.00	3,825,904.00	1.78%	3,825,904.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416,704.34	87.92%	23,494,890.47	9.85%	214,921,813.87	211,349,898.27	98.22%	23,825,004.29	11.27%	187,524,893.98
其中:										
预期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238,416,704.34	87.92%	23,494,890.47	9.85%	214,921,813.87	211,349,898.27	98.22%	23,825,004.29	11.27%	187,524,893.98
合计	271,179,158.58	100.00%	56,257,344.71		214,921,813.87	215,175,802.27	100.00%	27,650,908.29		187,524,893.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762,454.2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二	9,337,120.90	9,337,120.9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三	8,473,333.34	8,473,333.3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四	1,855,500.00	1,855,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五	1,590,000.00	1,5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六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32,762,454.24	32,762,454.2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494,890.4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80,381,578.45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907,767.41	45,388.38	5.00%
1-2 年	21,649,791.72	2,164,979.17	10.00%
2-3 年	16,468,551.00	4,940,565.30	30.00%
3-4 年	5,330,116.28	2,665,058.14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13,678,899.48	13,678,899.48	100.00%
合计	238,416,704.34	23,494,890.4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289,345.86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80,381,578.45
7 个月-1 年（含 1 年）	907,767.41
1 至 2 年	27,918,291.72
2 至 3 年	32,724,391.01
3 年以上	29,247,129.99
3 至 4 年	11,265,200.51
4 至 5 年	4,303,030.00
5 年以上	13,678,899.48
合计	271,179,158.5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27,650,908.29	28,303,312.42			303,124.00	56,257,344.71
合计	27,650,908.29	28,303,312.42			303,124.00	56,257,344.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56,109,647.79	20.69%	
公司二	16,068,600.00	5.93%	1,606,860.00
公司三	11,487,731.00	4.24%	59,128.50
公司四	10,956,500.00	4.04%	10,956,500.00
公司五	9,771,043.02	3.60%	
合计	104,393,521.81	38.5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北碚分公司	539,980.00	债务重组	-351,349.95
绵阳野马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3,042,000.00	债务重组	-3,042,000.00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844,000.00	债务重组	-488,258.54
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	79,924.00	债务重组	-79,924.00
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900,000.00	债务重组	-207,565.76
北汽云南瑞丽汽车有限公司	13,125.00	债务重组	-13,125.00
合计	5,419,029.00		-4,182,223.25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601,783.41	
合计	13,601,783.4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804,546.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804,546.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90,281.90	94.90%	6,450,756.22	89.95%
1 至 2 年	19,323.40	0.15%	524,617.00	7.32%
2 至 3 年	489,836.09	3.72%	152,823.89	2.13%
3 年以上	162,452.80	1.23%	42,985.92	0.60%
合计	13,161,894.19	--	7,171,183.0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一	4,491,738.72	34.13
公司二	1,193,540.97	9.07
公司三	1,042,492.80	7.92
公司四	881,061.00	6.69
公司五	674,272.00	5.12
合计	8,283,105.49	62.93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530,445.69	23,225,857.79
合计	24,530,445.69	23,225,857.79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备用金及职工暂借款	473,921.90	435,817.53
保证金	2,607,988.00	8,014,527.81
押金	10,500,743.63	1,991,015.53
股权转让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预付房屋租金	382,769.04	54,138.80
其他	2,207,749.12	2,467,329.72
合计	33,173,171.69	29,962,829.3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04,245.60	1,232,726.00		6,736,971.6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995,754.40			2,995,754.40
本期转回		1,090,000.00		1,09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00,000.00	142,726.00		8,642,726.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370,906.32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5,890,284.62
7 个月-1 年（含 1 年）	3,480,621.70
1 至 2 年	5,698,761.25
2 至 3 年	420,799.00
3 年以上	17,682,705.12
3 至 4 年	17,232,263.12
4 至 5 年	138,919.00
5 年以上	311,523.00
合计	33,173,171.6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36,971.60	2,995,754.40	1,090,000.00			8,642,726.00
合计	6,736,971.60	2,995,754.40	1,090,000.00			8,642,726.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股权转让款	17,000,000.00	3-4 年	51.25%	8,500,000.00
公司二	押金	6,364,073.73	340 万 1-2 年，其余 1 年以内	19.18%	
公司三	押金	1,071,861.04	1 年以内	3.23%	
公司四	押金	884,120.01	1-2 年	2.67%	
公司五	押金	523,610.00	1 年以内	1.58%	
合计	--	25,843,664.78	--	77.91%	8,5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元）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元）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040,000.00	债务重组	-89,654.60
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	债务重组	8,205.27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北碚分公司	20,000.00	债务重组	-12,870.32
合计	1,090,000.00		-94,319.65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92,934.12		12,692,934.12	10,464,018.79		10,464,018.79
在产品	11,103,296.53		11,103,296.53	2,979,259.49		2,979,259.49
库存商品	15,277,543.11		15,277,543.11	10,102,754.37		10,102,754.37
合同履约成本	270,747,753.34		270,747,753.34	277,883,203.91		277,883,203.91
发出商品	12,191,351.79		12,191,351.79	2,557,765.20		2,557,765.20
委托加工物资	2,379,430.34		2,379,430.34			
合计	324,392,309.23		324,392,309.23	303,987,001.76		303,987,001.7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汽车设计服务合同	47,897,787.63	4,093,094.09	43,804,693.54	22,493,703.89	3,163,094.37	19,330,609.52
合计	47,897,787.63	4,093,094.09	43,804,693.54	22,493,703.89	3,163,094.37	19,330,609.52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汽车设计服务合同	929,999.72			对期末合同资产根据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929,999.72			--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退企业所得税	121,545.77	12,562.43
增值税留抵税额	26,468,752.02	37,049,492.95
预缴增值税	4,701,419.90	1,474,392.57
应退消费税	768,115.29	446,872.94
合计	32,059,832.98	38,983,320.89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997,414.29			-47,837.82						4,949,576.47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5,686,016.90			-583,688.67					-664,765.00	4,437,563.23	
小计	10,683,431.19			-631,526.49					-664,765.00	9,387,139.70	

二、联营企业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0,122,233.90										49,312,564.26
小计	50,122,233.90										49,312,564.26
合计	60,805,665.09									-664,765.00	58,699,703.96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6,403,561.34	6,403,561.34
阿尔特武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0.00	2,591,247.53
北京驾享其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成都汽车产业研究院	100,000.00	100,000.00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科技协会	10,000.00	10,000.00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38,513,561.34	41,104,808.87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4,588,136.26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阿尔特武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80,000.00	-493,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投资退出
北京驾享其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成都汽车产业研究院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科技协会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			-225,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车传动有限公司					
---------	--	--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4,330,268.78	25,271,922.41
合计	24,330,268.78	25,271,922.41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330,268.78
合计	24,330,268.78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7,763,493.44	176,361,541.72
合计	187,763,493.44	176,361,541.7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528,504.36	120,037,779.01	29,151,971.23	40,462,237.40	256,180,492.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368,219.76	17,170,447.08	4,678,581.66	16,024,208.16	53,241,456.66
(1) 购置	15,368,219.76	8,673,287.05	4,361,313.29	10,369,268.74	38,772,088.84
(2) 在建工程转入		1,133,361.41			1,133,361.41
(3) 企业合并增加		7,363,798.62	317,268.37	472,671.72	8,153,738.71
(4) 其他				5,182,267.70	5,182,267.70
3.本期减少金额	2,000,442.39	9,845,277.43	1,664,769.80	6,537,028.55	20,047,518.17

(1) 处置或报废	1,857,239.37	9,845,277.43	1,431,729.30	6,386,214.10	19,520,460.20
(2) 外币折算	143,203.02		233,040.50	150,814.45	527,057.97
4.期末余额	79,896,281.73	127,362,948.66	32,165,783.09	49,949,417.01	289,374,430.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540,444.99	32,070,878.99	12,245,506.60	24,962,119.70	79,818,950.28
2.本期增加金额	3,569,566.60	19,021,247.89	2,804,835.19	8,832,807.71	34,228,457.39
(1) 计提	3,569,566.60	12,914,743.43	2,646,663.74	7,256,731.01	26,387,704.78
(2) 企业合并增加		6,106,504.46	158,171.45	445,865.91	6,710,541.82
(3) 其他				1,130,210.79	1,130,210.79
3.本期减少金额	122,640.53	5,769,400.39	779,888.36	5,764,541.34	12,436,470.62
(1) 处置或报废	88,218.87	5,769,400.39	674,535.39	5,617,478.07	12,149,632.72
(2) 外币折算	34,421.66		105,352.97	147,063.27	286,837.90
4.期末余额	13,987,371.06	45,322,726.49	14,270,453.43	28,030,386.07	101,610,937.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908,910.67	82,040,222.17	17,895,329.66	21,919,030.94	187,763,493.44
2.期初账面价值	55,988,059.37	87,966,900.02	16,906,464.63	15,500,117.70	176,361,541.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0,215,612.05	土地使用权手续、消防验收手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510,108.23	625,951.10
合计	28,510,108.23	625,951.1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动力系统 及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637,196.91		637,196.91	323,784.38		323,784.38
三坐标及单臂三 维测量划线仪更 新改造	1,576,404.73		1,576,404.73	302,166.72		302,166.72
环境仓	17,914,506.59		17,914,506.59			
增程器和耦合器 装配测试生产线	8,382,000.00		8,382,000.00			
合计	28,510,108.23		28,510,108.23	625,951.10		625,951.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6,760,788.68	186,760,788.68
2.本期增加金额	232,570,705.85	232,570,705.85
(1) 租入	232,570,705.85	232,570,705.85
3.本期减少金额	2,353,367.86	2,353,367.86
(1) 租赁终止	2,353,367.86	2,353,367.86
4.期末余额	416,978,126.67	416,978,126.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1,901,988.76	31,901,988.76
(1) 计提	31,901,988.76	31,901,988.76
3.本期减少金额	452,599.38	452,599.38
(1) 处置		
(2) 租赁终止	452,599.38	452,599.38
4.期末余额	31,449,389.38	31,449,389.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5,528,737.29	385,528,737.29
2.期初账面价值	186,760,788.68	186,760,788.68

其他说明：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733,276.29	100,000.00	79,660,877.10	68,424,634.62	185,918,788.01
2.本期增加金额			1,363,044.03	12,395,009.81	13,758,053.84
(1) 购置				12,395,009.81	12,395,009.81
(2) 内部研发			1,363,044.03		1,363,044.0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6,276.82			24,929.44	71,206.26
(1) 处置					
(2) 外币折算	46,276.82			24,929.44	71,206.26
4.期末余额	37,686,999.47	100,000.00	81,023,921.13	80,794,714.99	199,605,635.5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81,084.18	81,215.88	8,015,972.35	22,920,132.64	35,098,405.05
2.本期增加金额	747,182.04	6,629.88	7,989,571.97	7,577,507.55	16,320,891.44
(1) 计提	747,182.04	6,629.88	7,989,571.97	7,577,507.55	16,320,891.44
3.本期减少金额				78,965.94	78,965.94
(1) 处置					
(2) 外币折算				78,965.94	78,965.94
4.期末余额	4,828,266.22	87,845.76	16,005,544.32	30,418,674.25	51,340,330.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858,733.25	12,154.24	65,018,376.81	50,376,040.74	148,265,305.04
2.期初账面价值	33,652,192.11	18,784.12	71,644,904.75	45,504,501.98	150,820,382.9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8、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研究阶段	0.00	122,713,813.24				122,713,813.24	0.00
开发阶段	40,117,936.35	28,732,519.63			1,363,044.03		67,487,411.95
合计	40,117,936.35	151,446,332.87			1,363,044.03	122,713,813.24	67,487,411.95

其他说明

公司资本化开始时点：技术性能测试完成。

资本化依据：满足资本化五个条件。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柳州菱特动力科	2,986,578.98					2,986,578.98

技有限公司						
合计	2,986,578.98					2,986,578.9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 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阿尔特于2020年12月31日对联营企业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单方增资人民币9,600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1元注册资本，增资后持股比例达到70.07%，达到控制。截止2020年12月31日9600万对价款支付3500万元，原权益法核算持有的50%股权公允价值为62,949,904.13元，因此我们认为本次收购对价为97,949,904.13元，收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为94,963,325.15元，形成商誉2,986,578.98元。与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在客户类型、技术能力、业务管理等方面具有协同效应。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是结合管理层编制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算方法计算。公司于2021年末编制了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未来的现金流量预测，基于减值测试的结果，公司认为2021年12月31日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5,540,555.00	57,959,100.94	4,033,454.81		89,466,201.13
软件租赁费	2,037,735.84		226,415.16		1,811,320.68
模具费	4,052,056.91			4,052,056.91	0.00
合计	41,630,347.75	57,959,100.94	4,259,869.97	4,052,056.91	91,277,521.81

其他说明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404,827.80	9,548,271.00	38,411,401.60	4,903,357.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202,211.48	4,068,673.60	21,042,619.34	3,502,809.40
可抵扣亏损	307,015,443.89	60,479,280.41	244,263,523.83	47,514,328.62
向控股子公司出资的无形资产增值部分	126,616,666.37	20,870,833.26	151,616,666.60	25,120,833.30
递延收益	12,790,204.34	3,197,551.08	15,916,690.08	3,898,262.85
股份支付	27,219,018.50	3,606,842.26	11,261,750.00	1,576,912.50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588,136.26	688,220.44	4,588,136.26	688,220.44
预计负债	500,000.00	12,500.00		
合计	570,336,508.64	102,472,172.05	487,100,787.71	87,204,725.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3,785,277.19	5,288,565.46	25,797,063.77	3,674,339.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73,135.25	364,390.86		
合计	36,258,412.44	5,652,956.32	25,797,063.77	3,674,339.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472,172.05		87,204,72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52,956.32		3,674,339.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预付款	6,405,523.10		6,405,523.10	14,376,454.34		14,376,454.34
软件预付款	4,282,180.93		4,282,180.93	2,794,969.21		2,794,969.21
房屋购置款	15,995,523.00		15,995,523.00	3,631,773.00		3,631,773.00
车辆定金				10,000.00		10,000.00
预付模具款	164,500.00		164,500.00			
待处理财产损益	523,642.10		523,642.10			
收购股权意向金	40,094,500.00		40,094,500.00			
合计	67,465,869.13		67,465,869.13	20,813,196.55		20,813,196.55

其他说明：

23、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0,000.00
保证借款	2,216,600.00	7,7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
代理付款	25,000,000.00	13,241,900.00
合计	27,216,600.00	26,341,9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352,451.35	24,681,907.20
银行承兑汇票	21,640,816.54	4,581,997.16
合计	23,993,267.89	29,263,904.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款项	70,347,421.55	79,999,885.89
合计	70,347,421.55	79,999,885.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一	6,606,764.3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606,764.30	--

其他说明：

2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02,366.96	
合计	102,366.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8,586,409.48	57,751,957.21
合计	18,586,409.48	57,751,957.2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不适用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6,486,780.01	434,641,607.72	418,535,475.40	92,592,912.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2,374.01	35,345,767.00	34,709,731.93	1,388,409.08
合计	77,239,154.02	469,987,374.72	453,245,207.33	93,981,321.4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72,034.55	360,448,727.96	346,222,365.47	87,198,397.04
2、职工福利费	10,800.00	9,419,631.46	9,429,631.46	800.00
3、社会保险费	1,137,198.35	20,587,312.98	20,401,317.94	1,323,193.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4,353.74	18,184,691.12	17,910,115.48	1,098,929.38
工伤保险费	8,283.50	350,190.01	332,477.32	25,996.19
生育保险费	97,390.32	169,396.89	118,550.98	148,236.23
补充医疗保险费	207,170.79	1,883,034.96	2,040,174.16	50,031.59
4、住房公积金		36,279,900.60	36,279,900.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66,747.11	7,906,034.72	6,202,259.93	4,070,521.90
合计	76,486,780.01	434,641,607.72	418,535,475.40	92,592,912.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716,308.86	33,996,802.40	33,363,596.47	1,349,514.79
2、失业保险费	36,065.15	1,348,964.60	1,346,135.46	38,894.29
合计	752,374.01	35,345,767.00	34,709,731.93	1,388,409.08

其他说明：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72,041.99	3,082,139.70
企业所得税	10,714,359.99	5,167,433.76
个人所得税	1,817,298.89	1,199,055.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681.28	87,640.90
教育费附加	77,123.77	38,862.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415.85	25,908.44
残保金	153,503.85	35,778.70
印花税	444,020.37	37,719.38
法人税(日本)	355,609.14	376,551.41
代扣代缴住民税(日本)	18,480.90	18,951.8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日本)	173,792.91	390,304.10
环境保护税	48,224.56	
合计	18,288,553.50	10,460,346.77

其他说明：

3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672,970.55	1,770,822.30
合计	1,672,970.55	1,770,822.30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购车款		646,935.90
职工报销款	650,611.86	693,082.93
押金	155,650.00	61,280.14
保证金	467,938.15	
其他	398,770.54	369,523.33
合计	1,672,970.55	1,770,822.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4,069.20	1,168,601.2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3,544,921.6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992,631.97	33,058,545.55
合计	21,016,701.17	97,772,068.44

其他说明：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金	892,237.45	4,570,846.31
合计	892,237.45	4,570,846.3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保证借款	707,095.40	2,924,032.64
信用借款	831,225.00	
合计	1,538,320.40	20,924,032.6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创新创业公司债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创新创业公司债	60,000,000.00	2018.2.2	3年	60,000,000.00	63,544,921.61		325,000.00	30,078.39	63,900,000.00		
合计	--	--	--	60,000,000.00	63,544,921.61		325,000.00	30,078.39	63,9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3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75,025,645.21	214,920,154.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3,859,795.86	-29,094,338.0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992,631.97	-33,058,545.55
合计	371,173,217.38	152,767,270.91

其他说明

3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117,251.00	10,635,587.00
合计	9,117,251.00	10,635,587.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款	9,117,251.00	10,635,587.00

其他说明：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有限会社IAT于2009年10月19日签署《资金拆借款合同》，于2009年12月1日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于2017年3月20日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拆借给有限会社IAT\$2,160,000.00元，拆借期间延期至2022年3月31日，有限会社IAT用于电动车开发项目的运营资金，不计付利息。

2020年12月31日，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株式会社IAT（原“有限会社IAT”）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豁免其中拆借款\$530,000.00元。

2021年12月31日，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IAT（Cayman） Holding Corporation）与株式会社IAT（原“有限会社IAT”）签署《有关资金拆借合同的修改协议》，豁免其中拆借款\$200,000.00元。

(2) 专项应付款

无。

3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未决诉讼	500,000.00		诉讼
合计	5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916,690.08		3,126,485.74	12,790,204.34	技改补贴
合计	15,916,690.08		3,126,485.74	12,790,204.3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团队补贴	809,096.74			809,096.74				与收益相关
六缸发动机装配线项目	6,000,000.14			999,999.96			5,000,000.18	与资产相关
六缸发动机装配线项目、试验室测试设备建设项目	6,782,593.20			1,017,389.04			5,765,204.16	与资产相关
V6发动机制造项目	2,325,000.00			300,000.00			2,0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3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5,658,743.00	23,990,729.00			2,105,000.00	26,095,729.00	331,754,472.00

其他说明：

2021年7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78号）核准，公司向11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总数量为23,990,729股，发行价格为32.88元/股。本公司共募集资金788,815,169.52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9,180,842.80元，募集资金净额779,634,326.72元，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以立信中联验字[2021]C-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04,496,449.65	778,349,844.89		1,582,846,294.54
其他资本公积	11,620,387.09	34,027,030.04		45,647,417.13
合计	816,116,836.74	812,376,874.93		1,628,493,711.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33,668.29	-171,247.53		-493,000.00	-87,000.00	408,752.47		-4,124,91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33,668.29	-171,247.53		-493,000.00	-87,000.00	408,752.47		-4,124,915.8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6,633.52	1,296,316.04				1,296,316.04		-590,317.4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6,633.52	1,296,316.04				1,296,316.04		-590,317.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20,301.81	1,125,068.51		-493,000.00	-87,000.00	1,705,068.51		-4,715,233.3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921,599.00	18,538,892.27		75,460,491.27
储备基金	18,543.12			18,543.12
合计	56,940,142.12	18,538,892.27		75,479,034.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9,445,945.22	200,294,637.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65,491.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9,445,945.22	199,929,145.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360,226.29	110,935,073.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538,892.27	11,418,273.50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493,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5,774,279.24	299,445,945.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1,585,922.51	794,887,012.21	817,977,479.90	543,356,786.96
其他业务	10,691,629.35	2,617,602.46	3,067,888.93	1,225,599.45
合计	1,272,277,551.86	797,504,614.67	821,045,368.83	544,582,386.4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汽车设计等履约义务，服务合同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合同，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时，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86,831,183.06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5,357.51	666,026.89
教育费附加	387,551.33	297,895.95
房产税	617,836.99	71,334.62
土地使用税	124,325.64	57,658.96
车船使用税	42,932.04	44,737.04
印花税	1,015,636.94	301,100.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8,410.99	198,484.24
其他	397,075.43	30,375.52
合计	3,689,126.87	1,667,613.89

其他说明：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交通费	399,756.19	289,238.75
2.业务招待费	3,325,480.88	3,080,052.10
3.业务宣传费	933,464.57	943,672.33
4.职工薪酬	12,694,707.28	13,975,294.36
5.差旅费	6,131,048.05	6,793,273.08
6.办公费	2,585,173.69	2,384,808.93
7.咨询费	98,655.00	525,582.14
8.租赁费	111,352.23	294,633.28
9.售后服务费	1,859,590.87	3,893,807.98
10.折旧费用	79,163.25	58,688.60
11.策划意向费	3,737,103.30	1,412,183.22
12.运输费	5,119.80	7,588.97
13.其他		6,999.13
合计	31,960,615.11	33,665,822.87

其他说明：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职工薪酬	55,460,041.14	39,431,272.37
2.折旧费	9,129,573.52	7,241,156.56
3.无形资产摊销	1,283,653.85	912,894.49
4.装修费	2,331,833.22	1,593,201.47
5.低值易耗品	147,526.56	40,062.77
6.业务招待费	1,557,969.69	1,711,017.90
7.差旅费	2,035,717.01	1,336,271.17
8.税金	230,698.18	94,407.36
9.租赁费	5,790,738.33	11,712,186.73
10.聘请中介机构费	1,207,171.05	455,661.52
11.交通费	1,475,612.31	382,824.95
12.通讯费	296,813.67	484,347.59
13.办公费	8,059,823.08	6,774,468.94
14.咨询费	3,198,977.78	4,289,790.71
15.其他	1,005,461.77	377,054.82
合计	93,211,611.16	76,836,619.35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84,143,584.69	24,402,486.56
外包费	15,952,806.84	2,370,456.72
材料费	6,304,857.13	909,635.74
折旧费	7,540,674.03	870,957.55
无形资产摊销	1,592,617.06	618,115.73
其他	7,179,273.49	2,779,897.36
合计	122,713,813.24	31,951,549.66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915,454.19	4,380,284.23
减：利息收入	4,205,554.04	4,141,546.90
汇兑损益	796,060.50	-575,646.66
手续费	1,988,373.64	405,575.24
其他	45,213.16	1,200,000.00
合计	15,539,547.45	1,268,665.91

其他说明：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843,093.86	7,765,368.29
进项税加计抵减	5,446,943.38	4,063,320.9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52,281.77	328,246.77
债务重组收益		4,756,282.96
合计	24,642,319.01	16,913,218.99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1,196.13	-21,570,546.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445,511.3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430,060.19	12,047,614.01
债务重组收益	-2,911,807.60	
合计	12,077,056.46	-23,968,444.29

其他说明：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73,135.25	
合计	2,473,135.25	

其他说明：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05,754.40	-2,524,575.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303,312.42	3,958,590.34
合计	-30,209,066.82	1,434,014.48

其他说明：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29,999.72	-3,163,094.37
合计	-929,999.72	-3,163,094.37

其他说明：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90,469.04	-872,430.46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185,409.48		185,409.48
其他	275,615.45	213,233.92	275,615.45
合计	461,024.93	213,233.92	461,024.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35,979.97	39,111.80	935,979.97
非常损失	479.99	210.48	479.99
其他	1,028,611.88	26,612.84	1,028,611.88
合计	1,965,071.84	65,935.12	1,965,071.84

其他说明：

58、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191,317.21	24,474,671.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66,414.67	-2,191,145.62
合计	15,924,902.54	22,283,525.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3,717,151.5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057,572.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73,767.9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8,046.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07,260.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64,635.43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11,043,480.52
所得税费用	15,924,902.54

其他说明

5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1。

60、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13,075.30	4,141,546.90
政府补助	15,507,980.84	6,644,133.76
保证金	5,594,349.00	3,337,068.05
押金	593,099.60	317,368.66
关联方往来款		9,148,867.50
职工备用金返还	983,979.75	418,235.99
税收返还	333,161.12	
其他	2,316,226.65	1,345,691.70
合计	29,541,872.26	25,352,912.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	2,002,387.41	405,575.24
押金	665,617.67	1,619,994.34
保证金	6,378,767.30	10,958,939.03
备用金借款	1,445,084.08	1,019,030.44
直接支付现金的费用	74,060,236.31	48,947,034.60
关联方往来款		9,840,844.50
其他	530,595.00	1,565,048.60
合计	85,082,687.77	74,356,466.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		2,882,000.00
IPO 费用		19,387,045.17
租金	42,509,629.78	
租赁保证金	3,541,127.77	
向特定对象发行费用	1,947,250.00	
债券承销费及登记费	452,055.92	
其他	34,315.00	
合计	48,484,378.47	22,269,045.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7,792,249.05	99,279,748.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139,066.54	1,729,079.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387,704.78	13,772,495.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901,988.76	
无形资产摊销	16,320,891.44	6,298,669.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59,869.97	3,813,23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0,469.04	872,430.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0,570.49	39,111.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2,473,135.25	

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17,756,727.86	5,004,637.57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077,056.46	23,968,44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5,267,447.01	-5,248,01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978,616.92	2,296,988.09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0,405,307.47	45,428,889.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94,000,014.31	24,216,134.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2,503,180.05	-160,625,169.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52,014.30	60,846,675.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5,577,566.49	137,275,530.5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275,530.56	377,724,630.1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302,035.93	-240,449,099.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
其中:	--
北京驭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412.54
其中:	--

北京驭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42,412.54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957,587.46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5,577,566.49	137,275,530.56
其中：库存现金	53,459.01	57,004.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4,524,107.45	137,218,525.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577,566.49	137,275,530.56

其他说明：

6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10,360.11	票据保证金
合计	6,810,360.11	--

其他说明：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	--	11,036,041.67
其中：美元	1,509,305.98	6.3757	9,622,882.14
欧元			
港币			
日元	25,501,390.00	0.055415	1,413,159.53
应收账款	--	--	4,061,555.25
其中：美元	637,000.00	6.3757	4,061,320.90
欧元			
港币			
日元	4,229.00	0.055415	234.35
长期借款	--	--	1,538,320.4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27,760,000.00	0.055415	1,538,320.4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株式会社IAT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11年2月14日与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取得，注册资本JPY4650万元，注册地日本国爱知县冈崎市东大友町字乡东46番地殿桥大厦2楼，主要经营地在日本，记账本位币是日元。

(2)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21日，注册资本\$100万元，已领取注册号为201817610544的公司注册证书。公司董事为张立强，法定住所为2000 Wattles Drive, Los Angeles, California, 90046 USA，主要经营地在美国，记账本位币是美元。经营范围为可从事加利福尼亚州法规允许从事的任何合法业务。

(3) HHCP LLC是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持股75%的子公司，成立于2020年1月18日，注册资本\$40万元，已领取注册号为202001810041的公司注册证书。公司董事为张立强，法定住所为2000 Wattles Drive, Los Angeles, California.90046.USA，主要经营地在美国，记账本位币是美元。

6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2020 年度企业上市市级补贴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上市奖励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动力域 SOA 技术在提升汽车设计性能中的研究及应用项目款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补助	2,500.00	其他收益	2,500.00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稳金融、促融资奖励金-2021 年企业上市奖励金	8,200,000.00	其他收益	8,200,000.00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2020 年第二、三、四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奖励专项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博士后工作专项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改制挂牌支持资金	480,000.00	其他收益	480,000.00
关于管委会对天津阿尔特扶持奖励政策	337,600.00	其他收益	337,600.00
稳定岗位补贴	211,813.60	其他收益	211,813.60
四川省团队补助	809,096.74	其他收益	809,096.74
江北区一次性留工补贴	2,400.00	其他收益	2,400.00
就业见习补贴	555,280.00	其他收益	555,280.00
高企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研发后补助款	73,000.00	其他收益	73,000.00
南昌县科技局研发补助款	71,000.00	其他收益	71,000.00
技改项目扶持资金	2,017,389.00	其他收益	2,017,389.00
技术改造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就业补贴	9,100.00	其他收益	9,100.00
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款	37,682.90	其他收益	37,682.90
所属期为 2020 年度申请减免房产税	436,029.35	其他收益	436,029.35
2020 年度失业保险费返还	202.27	其他收益	202.2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6、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30日	8,000,0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1年04月30日	完成工商变更	2,752,075.47	-473,907.4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041,424.3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	-41,424.36

额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211,543.63	8,211,543.63
货币资金	42,412.54	42,412.54
应收款项	5,776,000.00	5,776,000.00
存货	0.00	0.00
固定资产	1,443,196.89	1,443,196.89
无形资产		
其他应收款	11,598.08	11,598.08
预付款项	908,948.89	908,948.89
其他流动资产	24.82	2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62.41	29,362.41
负债：	170,119.27	170,119.27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59,223.30	159,223.30
应交税费	5,523.20	5,523.20
其他应付款	2,248.77	2,248.77
合同负债	3,124.00	3,124.00
净资产	8,041,424.36	8,041,424.36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8,041,424.36	8,041,424.3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8月25日，法定代表人祝锋，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住所重庆两江新区龙兴镇两江大道618号。

3、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汽车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汽车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江苏/北京	江苏	汽车设计	54.55%		投资设立
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	江西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株式会社 IAT	日本	日本	汽车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汽车零部件研发及制造	55.56%		投资设立
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样展车试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美国	美国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路驰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HHCP LLC	美国	美国	汽车设计		75.00%	投资设立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	广西	机械设备研发与制造	70.0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驭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样展车试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汽车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45.45%	93,114.11	0.00	51,561,558.69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44.44%	-7,730,403.80	0.00	103,719,221.74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9.93%	69,312.45	0.00	67,198,614.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65,267,377.34	52,503,754.74	117,771,132.08	4,335,702.94	0.00	4,335,702.94	57,505,228.36	57,850,959.73	115,356,188.09	2,125,609.99	0.00	2,125,609.99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07,042,965.94	197,753,062.44	304,796,028.38	9,894,107.83	5,607,637.26	15,501,745.09	122,036,693.08	203,260,011.09	325,296,704.17	18,458,449.96	809,096.74	19,267,546.70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17,459,183.29	197,056,613.41	314,515,796.70	78,083,924.25	12,790,204.34	90,874,128.5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14,266,687.46	204,851.04	204,851.04	198,578.26	15,839,330.42	34,612.91	34,612.91	-1,587,216.07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7,402,978.98	-17,393,408.54	-17,393,408.54	-10,583,952.51	14,111,997.90	-26,259,881.55	-26,259,881.55	4,165,646.69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9,498,331.36	231,579.53	231,579.53	23,368,995.9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汽车研发产业园建设	49.00%		权益法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四川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00%		权益法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日本	日本	开发受托、投资等		50.00%	权益法
征阳阿尔特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与汽车设计、改装相关的业务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株式会社 BEAT POWER
流动资产	8,287,746.64	8,228,212.27	10,000,291.67	11,335,936.2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6,426.58	7,983,758.93	973,653.67	11,335,936.28
非流动资产	2,204,436.26	1,619,114.80		
资产合计	10,492,182.90	9,847,327.07	10,000,291.67	11,335,936.28
流动负债	588,723.76	355,485.91	5,463.09	10,367.04
非流动负债	4,306.20			

负债合计	593,029.96	355,485.91	5,463.09	10,367.0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899,152.94	9,491,841.16	9,994,828.58	11,325,569.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产份额	4,949,576.47	4,745,920.58	4,997,414.29	5,662,784.6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4,949,576.47	4,745,920.58	4,997,414.29	5,662,784.6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956.80	0.00		
财务费用	-3,095.44	295,333.22	-291.67	-11.33
所得税费用	-2,585.82	18,063.64		
净利润	-95,675.64	-1,167,377.36	-5,171.42	-10,516.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5,675.64	-1,167,377.36	-5,171.42	-10,516.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 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9,480,797.07	60,714,861.43
非流动资产	41,157,089.18	41,948,527.20
资产合计	100,637,886.25	102,663,388.63
流动负债		373,115.3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73,115.3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0,637,886.25	102,290,273.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312,564.26	50,122,233.9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312,564.26	50,122,233.9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4,471.70	11,804,544.32
净利润	-1,652,387.02	-417,624.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52,387.02	-417,624.5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3、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7,216,600.00				27,216,600.00
长期借款			845,632.90	692,687.50		1,538,32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339.10	938,730.10				1,024,069.20
长期应付款				9,117,251.00		9,117,251.00
合计	85,339.10	28,155,330.10	845,632.90	9,809,938.50		38,896,240.6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400,000.00	20,941,900.00				26,341,900.00
长期借款				20,924,032.64		20,924,03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383.44	64,616,139.45				64,713,522.89
长期应付款				10,635,587.00		10,635,587.00
合计	5,497,383.44	85,558,039.45		31,559,619.64		122,615,042.53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4、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5、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银行存款	9,622,882.14	1,413,159.53	11,036,041.67	576,513.67	73,942,615.74	74,519,129.41
短期借款		2,216,600.00	2,216,600.00			
长期借款		1,538,320.40	1,538,320.40		46,240,000.00	46,240,000.00
合计	9,622,882.14	5,168,079.93	14,790,962.07	576,513.67	120,182,615.74	120,759,129.4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9,728.59	821,474,297.76	24,330,268.78	848,304,295.1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99,728.59	821,474,297.76		823,974,026.35
（2）权益工具投资	2,499,728.59			2,499,728.59
（3）衍生金融资产		821,474,297.76		821,474,297.76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330,268.78	24,330,268.78
（2）权益工具投资			24,330,268.78	24,330,268.78
（二）其他债权投资			13,601,783.41	13,601,783.41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513,561.34	38,513,561.3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99,728.59	821,474,297.76	76,445,613.53	900,419,639.8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上市公司股票，其公允价为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用投资成本作为最佳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涉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涉及。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涉及。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涉及。

9、其他

不涉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经济贸易咨询	100 万	13.58%	13.5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12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560363600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100万元，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甲28号8层D座08B-17。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宣奇武、刘剑。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持 18.9655%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威固阿尔特武汉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持 4.5%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阿尔特武汉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前持 15.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 11.5314%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持 10.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北京驾享其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持 20.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江苏悦达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持 20.00% 股权的被投资单位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阿尔特（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控制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原董事解子胜任职董事的公司
张立强	董事、总经理
卢金火	董事
贾居卓	财务负责人
林玲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奎	监事会主席
李金宏	监事
王洪涛	监事
闫鹏	监事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试验、培训	1,598,797.11	20,000,000.00	否	98,388.58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	17,698,186.79	30,000,000.00	否	22,973,659.68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水、电、材料	3,539,489.66			290,032.47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2,341.1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		14,248,103.37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设计	3,237,635.50	1,934,723.6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437,710.19	1,544,599.9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剑（大垣共立）	1,662,450.00	2019年07月29日	2024年07月25日	否
刘剑（大垣共立）	1,108,300.00	2020年06月10日	2023年06月25日	否
刘剑（大垣共立）	1,662,450.00	2020年06月03日	2025年06月25日	否
宣奇武、刘剑（双创债）	60,000,000.00	2018年02月02日	2021年02月02日	是
宣奇武、刘剑（宁波银行）	22,740,513.78	2021年01月22日	2022年02月02日	否
宣奇武（浦发银行）	3,147,739.53	2020年12月02日	2022年06月10日	否
宣奇武（招商银行）	75,646,698.69	2020年09月16日	2022年06月06日	否
宣奇武（北京银行）	1,614,635.08	2021年12月28日	2022年06月2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9,117,251.00	2009年10月19日	2027年03月31日	2021年豁免20万美元，拆借余额1,430,000美元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2,564,526.11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861,771.00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138,976.81	7,614,911.72

（8）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宣奇武转让本公司认购的私募基金北京普丰云华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未缴基

金份额1,000万元。该事项已于2021年8月11日获得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3,295,100.01	12,510.00	125,100.01	
其他应收款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94,491.00	28,347.30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6,364,073.73		3,4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24,172.27	375,722.12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154,884.17	
长期应付款			
	阿尔特(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9,117,251.00	10,635,587.00
			合同负债
	北京艾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150,442.48	
租赁负债			
	阿尔特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52,298,885.69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8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05,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1.79 元/股，距全部行权完毕剩余 1 年 8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基于授予日当天标的股票的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价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涉及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5,288,780.0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027,030.04

其他说明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有关议案。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0 年 8 月 28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91 名激励对象 422.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2021年8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8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 117 名激励对象 98.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在尚未了结的主要仲裁和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1) 2021年2月28日，澳汰尔工程公司（ALTAIR ENGINEERING, INC., 以下简称“澳汰尔”）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称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未经授权许可擅自非法复制、安装并使用其依法享有著作权的Hyperworks系列计算机软件，请求判令：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立即停止对澳汰尔著作权的侵害，立即停止其未经许可复制、安装及使用澳汰尔享有著作权的Hyperworks计算机软件的行为，并删除或销毁被告持有或控制的全部侵权复制件和/或含有侵权复制件的载体；判令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赔偿澳汰尔经济损失、律师费、公证费共计人民币19,653,000元整；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该案件于2021年5月19日开庭审理，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判决。

(2) 2021年3月11日，达索系统股份有限公司（Dassault Systems, 以下简称“达索公司”）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于2021年8月2日变更诉讼请求，诉称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擅自复制、安装并商业使用了达索公司依法享有著作权的CATIA系列计算机软件，侵犯了达索公司享有的著作权，请求法院判令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停止侵权为、赔偿经济损失和合理费用合计20,080,500元并登报赔礼道歉。截至审计报告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3) 2021年3月11日，欧特克公司（AUTODESK, INC., 以下简称“欧特克”）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两起诉讼，其中关于Alias系列计算机软件的诉讼于2021年8月2日变更诉讼请求，诉称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擅自复制、安装商业使用了欧特克公司依法享有著作权的Alias系列和AutoCAD系列计算机软件，侵犯了欧特克公司享有的著作权，请求判令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停止侵权行为、赔偿经济损失和合理费用合计20,661,000元并登报道歉。截至审计报告日，该

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1年3月11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参股设立成都中冀风帆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注册资本81,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24.6914%。2022年2月9日，基金设立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2、2022年2月19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与宣奇武、刘江峰等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2022年2月21日，公司设立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3、2022年1月24日，本公司受让白伟兴持有的北京中新昊天汽车科技有限公司10%的股权，收购对价为12万元，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2022年2月9日，股权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62,454.24	11.93%	32,762,454.24	100.00%	0.00	2,062,000.00	0.92%	2,062,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1,877,130.53	88.07%	21,647,333.01	8.95%	220,229,797.52	222,735,181.48	99.08%	22,674,294.00	10.18%	200,060,887.48
其中:										
预期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208,843,908.86	76.04%	21,647,333.01	10.37%	187,196,575.85	182,434,070.12	81.15%	22,674,294.00	12.43%	159,759,776.12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33,033,221.67	12.03%	0.00	0.00%	33,033,221.67	40,301,111.36	17.93%			40,301,111.36
合计	274,639,584.77	100.00%	54,409,787.25		220,229,797.52	224,797,181.48	100.00%	24,736,294.00		200,060,887.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762,454.24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10,956,500.00	10,95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二	9,337,120.90	9,337,120.9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三	8,473,333.34	8,473,333.3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四	1,855,500.00	1,855,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五	1,590,000.00	1,5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六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32,762,454.24	32,762,454.2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47,333.01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54,402,147.06	0.00	0.00%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579,335.00	28,966.75	5.00%
1-2 年	20,442,191.71	2,044,219.17	10.00%
2-3 年	16,465,851.00	4,939,755.30	30.00%
3-4 年	4,639,984.61	2,319,992.31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12,314,399.48	12,314,399.48	100.00%
合计	208,843,908.86	21,647,333.0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2,961,937.97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62,382,602.97
7 个月-1 年（含 1 年）	579,335.00
1 至 2 年	43,816,234.59
2 至 3 年	34,816,181.71
3 年以上	33,045,230.50
3 至 4 年	13,983,369.24
4 至 5 年	6,747,461.78
5 年以上	12,314,399.48
合计	274,639,584.7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24,736,294.00	29,673,493.25				54,409,787.25
合计	24,736,294.00	29,673,493.25				54,409,787.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56,109,647.79	20.43%	
公司二	23,052,765.76	8.39%	
公司三	16,068,600.00	5.85%	1,606,860.00
公司四	11,487,731.00	4.18%	59,128.50
公司五	10,956,500.00	3.99%	10,956,500.00
合计	117,675,244.55	42.8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绵阳野马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3,042,000.00	债务重组	-3,042,000.00
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900,000.00	债务重组	-207,565.76
北汽云南瑞丽汽车有限公司	13,125.00	债务重组	-13,125.00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660,000.00	债务重组	-342,367.03
合计	4,615,125.00		-3,605,057.79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25,692.08	
其他应收款	90,328,940.34	45,975,185.17
合计	91,254,632.42	45,975,185.1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925,692.08	
合计	925,692.08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职工暂借款	120,310.99	298,390.54
保证金	2,452,221.00	6,506,200.13
押金	7,368,472.68	779,303.50
与子公司往来款	70,921,109.67	26,867,327.00
股权转让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	1,109,552.00	806,690.00
合计	98,971,666.34	52,257,911.1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42,726.00	1,140,000.00		6,282,726.0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400,000.00			3,400,000.00
本期转回		1,040,000.00		1,04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42,726.00	100,000.00		8,642,726.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3,857,962.21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30,239,347.14
7 个月-1 年（含 1 年）	43,618,615.07
1 至 2 年	7,467,990.13
2 至 3 年	374,134.00
3 年以上	17,271,580.00
3 至 4 年	17,020,000.00
4 至 5 年	108,854.00
5 年以上	142,726.00
合计	98,971,666.3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6,282,726.00	3,400,000.00	1,040,000.00			8,642,726.00
合计	6,282,726.00	3,400,000.00	1,040,000.00			8,642,726.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往来款	37,300,000.00	2 年以内	37.69%	
公司二	股权转让款	17,000,000.00	3-4 年	17.18%	8,500,000.00
公司三	往来款	14,610,000.00	6 个月以内	14.76%	
公司四	往来款	10,000,000.00	7 个月-1 年	10.10%	
公司五	押金	6,364,073.73	7 个月-1 年 2964073.73 元, 1-2 年 3400000 元	6.43%	
合计	--	85,274,073.73	--	86.16%	8,5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040,000.00	债务重组	-89,654.60
合计	1,040,000.00		-89,654.60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6,061,490.84		606,061,490.84	536,136,297.46		536,136,297.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262,140.73		54,262,140.73	55,119,648.19		55,119,648.19
合计	660,323,631.57		660,323,631.57	591,255,945.65		591,255,945.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株式会社 IAT	14,046,126.61					14,046,126.61	
长春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484,529.38				874,408.41	2,358,937.79	
北京希艾益科技有限公司	2,337,100.00				1,073,021.00	3,410,121.00	
阿尔特(成都)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50,021,927.00					50,021,927.00	
阿尔特汽车设计宜兴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江西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267,500.00				810,916.02	3,078,416.02	
广州阿尔特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90,477.09	5,190,477.09	
重庆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214,000.00				-205,575.72	2,008,424.28	
四川阿尔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50,267,500.00				658,534.36	250,926,034.36	
上海诺昂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374,500.00				347,977.10	5,722,477.10	

IAT Automobile Design LLC	6,727,698.95									6,727,698.95	
天津阿尔特汽车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00						444,446.55			22,444,446.55	
武汉路驰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6,984.73			2,126,984.73	
柳州菱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12,395,415.52	61,000,000.00					317,461.85			173,712,877.37	
重庆阿尔特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3,500,000.00					786,541.99			4,286,541.99	
合计	536,136,297.46	64,500,000.00					5,425,193.38			606,061,490.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成都智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997,414.29			-47,837.82						4,949,576.47	
小计	4,997,414.29			-47,837.82						4,949,576.47	
二、联营企业											
广州阿尔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50,122,233.90			-809,669.64						49,312,564.26	
小计	50,122,233.90			-809,669.64						49,312,564.26	
合计	55,119,648.19			-857,507.46						54,262,140.7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6,723,913.81	756,350,906.54	764,404,335.08	534,672,817.68
其他业务	1,447,523.51	351,682.59	2,899,539.32	979,488.25
合计	1,148,171,437.32	756,702,589.13	767,303,874.40	535,652,305.9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汽车设计等履约义务，服务合同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合同，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时，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05,270,917.23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7,507.46	-21,565,288.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429,040.27	8,541,409.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694,712.39	
合计	8,876,820.42	-13,023,879.15

6、其他

无。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1,03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43,093.86	
债务重组损益	-2,911,807.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05,90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4,900.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5,414.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79,442.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26,235.09	
合计	15,620,986.8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各项税费返还及取得子公司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产生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3%	0.6628	0.65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3%	0.6124	0.609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